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26-007

2026 年 4 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杨永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永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田永梅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结合监管政策、行业发展及产品应用领域等因素，公司在生产经营中或可能面临相关风险，具体风险及应对措施请见第三节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的有关内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39,146,13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2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9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66
第八节 财务报告.....	67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主管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 2025 年审计报告；
- 3.报告期内公司在巨潮咨询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中简科技、发行人	指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除特别指明，均为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上年同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会	指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会	指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丙烯腈	指	丙烯腈（Acrylonitrile）无色透明液体，有核桃仁味，略带刺激性，易燃、易爆、可挥发形成有毒气体。合成材料（纤维、橡胶、塑料）的重要原料，主要用于生产聚丙烯腈纤维(腈纶)、ABS 塑料、AS 塑料、丙烯酰胺等
碳纤维	指	碳纤维（CarbonFiber）是由有机纤维（粘胶基、沥青基、聚丙烯腈基纤维等）在高温环境下裂解碳化形成碳主链机构的无机纤维，是一种含碳量高于 90%的无机纤维
石墨纤维	指	石墨纤维（Graphitefiber）是将相应的有机先驱体纤维制成碳纤维后，在 2000-3000°C石墨化而得。分子结构已石墨化、含碳量高于 99%的具有层状六方晶格石墨结构的纤维
拉伸模量	指	拉伸模量（TensileModulus）是指材料在拉伸时的弹性。其值为将材料沿中心轴方向拉伸单位长度所需的力与其横截面积的比
中简科技碳纤维产品牌号	指	"ZT7"表示为高于 T700 级；"ZT8"表示为高于 T800 级；"ZT9"表示为 T1000/T1100 级；"M"表示为石墨纤维；"40, 55, 60"表示为拉伸模量高低；"3K、6K、12K"指产品的规格
二期项目、千吨线	指	1000 吨/年国产 T700 级碳纤维扩建项目，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募投项目
三期项目、募投项目	指	高性能碳纤维及织物产品项目，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募投项目
四期项目	指	年产 2000 吨高性能碳纤维（涵盖 T700 级以上的高强型碳纤维）及配套产品项目
中简新材料	指	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为公司通过收购取得的持股 51%的子公司，已于报告期内完成注销
中简研究院	指	中简碳纤维及复合材料（江苏）研究院有限公司，为公司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常宏功能材料	指	江苏常宏功能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于报告期内出资 9,000 万元与常州瀚宇技术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兴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设立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90%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简科技	股票代码	300777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简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inofibers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永岗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56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312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原注册登记地址“常州市新北区兴丰路 6 号”为南门出入口，现已关闭不再使用。为便于人员进出管理以及与土地产权证登记地址统一，注册登记地址变更为“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569 号”，即公司西门；公司实际经营场所无变化。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56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3127		
公司网址	-		
电子信箱	Sinofibers@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剑锋	王丹丹
联系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569 号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569 号
电话	0519-89620691	0519-89620691
传真	0519-89620690	0519-89620690
电子信箱	Sinofibers@163.com	Sinofibers@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曹博、索还伟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846,092,620.66	812,470,190.54	4.14%	558,816,77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4,642,566.35	356,132,858.18	-11.65%	289,168,73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3,347,048.56	328,264,269.21	-7.59%	248,971,456.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79,650,385.66	198,848,426.09	342.37%	839,473,149.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81	-11.11%	0.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	0.81	-11.11%	0.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3%	8.42%	-1.29%	7.28%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5,054,265,125.77	4,642,538,849.26	8.87%	4,406,704,704.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557,765,469.11	4,355,406,404.65	4.65%	4,078,882,980.49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39,073,276.33	224,896,683.96	220,265,520.07	161,857,140.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328,694.38	95,137,777.51	81,532,457.53	24,643,636.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7,805,050.30	89,867,213.37	78,039,324.32	27,635,46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949,871.82	282,936,729.01	-102,974,374.47	523,738,159.3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0,386.40	99,798.81	171,680.84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93,582.00	7,531,156.00	7,456,460.00	其他收益-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1,854,097.79	27,123,418.10	38,504,250.05	现金管理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06,939.35	-1,702,628.00	1,164,745.13	营业外收入及支出（捐赠支出、税务自查滞纳金）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91,258.36	5,183,155.94	7,099,858.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4,350.69			
合计	11,295,517.79	27,868,588.97	40,197,277.3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作为国内航空航天领域高端碳纤维核心供应商，专注于高性能碳纤维及其结构材料与相关功能材料的自主创新与工程化应用，所产多款高性能碳纤维已稳定批量应用于我国航空航天领域多型结构部件，是实现装备可设计、轻量化与高性能的关键基础材料。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在巩固现有航空航天主力型号批产交付任务的基础上，按照“技术向纵深发展，应用向纵横发展”的思路，深耕高壁垒、高价值应用场景，结合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变化，重点围绕高性能碳纤维产能提升与技术创新、延伸结构与功能材料业务以及新应用、新场景的开拓开展了相关工作，形成了“纤维+预浸料+功能材料”这一特色鲜明、优势凸显的发展格局。

1、高性能碳纤维及织物业务

报告期内，新的经营班子高度重视市场拓展力度，大力开拓航发、兵器、商业航天、电子等领域的新用户，技术团队锚定前沿，围绕应用场景，发挥“柔性化、可设计”的独特优势，提升更高等级的功能材料、结构材料工程化稳定制备能力，将产品质量一致性与产品性能放到同等重要位置，产品关键性能指标与批次稳定性达到行业领先水平，不断将技术研发优势转化为产能优势，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航空航天碳纤维领域的核心供应商地位。

2、结构与功能材料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出资设立的常宏功能材料公司，依托核心技术与成熟配方，开发出多款结构材料与功能材料，有助于公司巩固现有市场地位，又为拓展民用航空与商业航天等高端领域提供了基础。设立常宏功能材料公司是向产业链高附加值环节延伸的关键举措，深度契合新一代航空航天装备及更为广泛的应用场景对结构功能材料一体化的设计需求，能充分发挥公司高性能碳纤维技术创新、产能保障等协同优势，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

(二)主要产品及应用

1、高性能碳纤维（可定制）

聚丙烯腈（PAN）基碳纤维目前为碳纤维主流产品，占市场份额的90%以上，公司亦主要生产聚丙烯腈（PAN）基碳纤维。公司自主设计，先后建有百吨级、千吨级、一千五百吨级、两千吨级国产高性能碳纤维生产线，系柔性生产线，可在同一条生产线中生产不同规格和级别的聚丙烯腈（PAN）基碳纤维，目前可实现规模化生产高强度 ZT7 系列（高于 T700 级）、ZT8 系列（T800 级）、ZT9 系列（T1000/T1100 级）和高模型 ZM40J（M40J 级）、ZM40X（M40X 级）石墨纤维。

2、碳纤维织物（可定制）

碳纤维织物是碳纤维重要的应用形式，分为碳纤维机织物、碳纤维针织物、碳纤维毡和碳纤维异型织造物，公司所销售碳纤维织物为碳纤维机织物。公司向客户提供的碳纤维织物按照编织方式分为平纹布、单向布和缎纹布。公司目前主要生产 ZT7、ZT8 及 ZT9 系列碳纤维对应的碳纤维织物，可根据客户需求定制幅宽，客户根据自身需求决定采购产品形态。通常情况下，如果客户采购公司碳纤维后需进一步加工为碳纤维织物，则客户倾向于从公司直接采购碳纤维织物；如果客户采购公司碳纤维后直接制作碳纤维预浸料，则从公司直接采购碳纤维。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碳纤维织物全部为自行加工。

(三)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介绍

1、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要的主要原材料为丙烯腈。公司建立了合格供方评价及再评价管理制度，形成《合格供方名录》；采购部定期会同有关部门对合格供方进行评审或再评审，《合格供方名录》实施动态管理，每年度更新一次。丙烯腈及长期使用的原辅料采购必须在《合格供方名录》中选择，其他一般原辅料，采购部可采取询价比较的方式选择供应商。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合格供方动态管理机制，与主要原辅料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加快构建完备、规范、高效的采购管理体系，确保供应链的稳定性与质量可靠性。

2、生产模式

因公司产品主要用于航空航天领域，碳纤维产品性能参数在客户型号定型之时即已确定，性能参数不会发生改变。公司碳纤维产品均按照客户订单的要求设计和生产。公司掌握了同一生产线设备上生产不同碳纤维产品的技术，具备根据客户要求量身定制特定碳纤维产品的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依托智能化柔性生产线，持续提升定制化产品的响应效率与交付能力，进一步巩固了在航空航天领域的供货保障能力。

3、销售模式

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大型航空航天企业集团，客户明确且集中度高。公司采用直接销售方式，销售产品主要为高性能碳纤维及碳纤维织物，产品经客户定型认证通过后进入最终用户认定的合格供方目录，由客户根据最终用户的需求向公司下达订单并签订合同。报告期内，公司在维持传统型号批量供货的同时，提高新型号产品的交付能力，呈现“新老并重+有序承接”的局面；在子公司结构材料与功能材料业务方面，公司探索“联合研发+认证供货”的销售模式，即前期紧跟客户设计环节，提供材料选型与工艺支持，待设计定型后成为批量合格供方，达成与客户的深度合作。

4、质量监控模式

公司建立源头管控、过程精控、终端严检、闭环追溯的碳纤维生产全流程质量监控模式，以原料纯度、纤度均匀、力学性能稳定、毛丝可控为核心管控指标，严格执行工艺参数在线监测、关键工序专检把关、半成品逐批检验、成品全项检测的规定。坚持标准化生产、数据化管控、精细化操作、常态化改进，杜绝过程波动，消除质量隐患，确保高端碳纤维外观品质、理化指标、力学性能全面达标，批次稳定性和过程能力持续提升，不断提升产品合格率和一致性，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背景与战略定位

碳纤维被誉为“新材料之王”，兼具结构材料与功能材料的双重属性，是实现装备轻量化和结构功能一体化的关键基础材料。作为航空航天、新能源、高端装备等领域不可或缺的战略物资，碳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的发展水平，已成为衡量国家材料技术实力与装备制造能力的重要标志。

从国家战略层面看，“十五五”规划中明确加快新能源、新材料、航空航天、低空经济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碳纤维已被列入《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24年版）》，是保障大飞机、航空航天等重点领域供应链安全的核心材料，在风电、氢能、光伏等绿色能源领域的轻量化、节能减排价值日益凸显。报告期是“十四五”收官之年，也是谋划“十五五”的关键一年。国家对关键战略材料的自主保障能力提出更高要求，碳纤维行业迎来以“高端化、自主化、体系化”为核心特征的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2、行业发展格局与趋势

2025年，全球碳纤维行业进入格局重构、价值重塑与应用爆发的关键时期，全球及国内市场需求均实现高速增长，中国产能占比过半并持续领跑。行业由规模竞争转向价值竞争，高端产品国产化提速，产业链一体化不断延伸。

我国碳纤维行业呈现“总量领先、结构分化”的鲜明格局，庞大的本土市场为产业发展提供了坚实基础，国产化进程也取得了实质性突破。在总量领先的背后，行业内部竞争激烈，结构性矛盾日益突出。一方面，民用领域产能快速扩张，风电、体育休闲等部分细分市场出现供过于求、价格承压的“内卷式”竞争；另一方面，航空航天等高端领域的高性能碳纤维供应仍显不足，真正读懂场景需求并具备航空级碳纤维稳定供货能力的企业屈指可数，高端产能短缺与低端产能过剩并存。我国碳纤维产业已进入“高端转型”的关键窗口期，能否突破高等级碳纤维的产业化瓶颈，决定了行业能否摆脱同质化竞争、迈向价值链中高端。从技术演进看，国产碳纤维已形成覆盖高强、高强中模、高模、高强高模等系列的产品体系。但与国外先进水平相比，国产航空用碳纤维在产业化技术成熟度、批次稳定性、复合材料转化率等方面仍有差距，部分关键辅料及精密装备零部件仍依赖进口，自主可控能力有待提升。

3、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我国航空航天领域高端碳纤维的核心供应商，是国内少数完整经历理论技术研究、中试放大、稳定量产、型号应用的全周期锤炼的碳纤维企业。公司主力产品在航空领域实现多年稳定批量应用，深度融入国家重点型号的研制与批产保障，奠定了在航空用高端碳纤维细分领域的领先地位。

公司始终聚焦航空航天主赛道，形成了“专、精、深、特”的差异化优势。这种聚焦既意味着更高的技术壁垒和更长的验证周期，也意味着更强的客户粘性和更稳固的竞争护城河。在行业“高端转型”的大趋势下，公司长期深耕积累的技术底蕴与工程化能力，正转化为参与更高层次市场竞争的核心优势。针对变化的市场竞争格局，公司也不断通过若干应用的场景化定制与提供整体解决方案，解决高端材料“好用”和“高效率发挥”等问题，以夯实核心竞争力，更好地支撑我国高端结构功能一体化材料的全面自主可控。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聚焦航空航天高端碳纤维及复合材料领域，依托十数年如一日的技术深耕、自主可控的工程化能力以及与下游主机厂、所的深度绑定，构建了难以复制的竞争壁垒。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引入战略投资者、优化管理团队、深化人才梯队建设，进一步夯实了可持续发展基础。核心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深度定制与全流程服务优势。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根基，在于深度融入我国航空航天型号研制的全流程。与通用型碳纤维供应商不同，公司并非简单的材料生产商，而是具备从材料设计、工艺适配到工程化验证再到批产保障的全流程服务能力的方案解决商。公司核心团队熟悉航空航天装备对材料严苛的服役要求，能够在型号设计之初即介入选材论证，为客户提供“量体裁衣”式的定制化开发。这种深度绑定的研发模式，形成了极高的客户粘性与路径依赖。报告期内，随着子公司结构材料、功能材料业务的落地，公司进一步将服务边界从上游纤维延伸至下游结构及功能一体化制品，实现了从材料供应到功能部件供应的能级跃升，深度契合航空航天领域对结构功能一体化的发展趋势。

2、自主可控的工程化与产业化优势。碳纤维从实验室样品到工业化稳定产品，中间横亘着难以逾越的“工程化鸿沟”。公司不仅掌握了碳纤维制备的核心工艺，更具备关键生产装备的自主设计与调试能力，实现了从工艺到装备的闭环可控。使得公司在面对新一代更高性能碳纤维的研发需求时，能够快速完成从配方优化到产线改造的迭代验证，有效缩短研发成果向批产能力转化的周期。报告期内，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2,000 吨高性能碳纤维（涵盖 T700 级以上的高强型碳纤维及高模纤维）及配套产品项目，扩大聚丙烯腈原丝、碳纤维及其织物的生产规模，持续提升智能化柔性制造水平，在保障现有型号稳定供货的同时，为下一代新材料的工程化转化储备了核心能力。

3、历经长周期验证的品质与品牌优势。航空航天领域对材料的考核极为严苛，一款碳纤维产品从实验室研发到最终批量装机，往往需要经历十年以上的验证周期。公司 ZT7 系列等主力产品在航空航天领域已实现多年稳定批量应用，积累了丰富的服役数据，是后来者难以逾越的核心壁垒。以 ZT9H 为代表的新一代碳纤维产品凭借优异的综合性能与批次稳定性，市场表现持续向好，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高端碳纤维领域的品牌声誉，更为公司拓展民用航空、商业航天等高端民用市场提供了有力背书。

4、体系化的人才团队与薪火相传优势。公司核心团队由国内碳纤维领域行业领军人才组成，技术完整，传承有序，均为我国自主培养的高性能碳纤维研发及产业化人才，曾长期在中国科学院山西煤炭化学研究所等国家级科研机构从事碳纤维研究工作，主持并圆满完成了多项国家重大课题，是国内少数完整经历过高性能碳纤维从技术研发到定型应用的全周期锤炼的团队。在产业化发展过程中，公司通过“以老带新、以研促产”的模式，系统培养了机械、设备、上浆剂、复合材料等专业技术型与管理型人才，形成涵盖碳纤维全产业链，层次分明、传承有序的人才梯队，荣获国家“航空高性能碳纤维创新团队”和“江苏省双创团队”等多个荣誉称号。

报告期内，公司人才队伍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一方面，围绕新增的结构材料与功能材料业务板块，业务团队核心成员依托在预浸料研发、结构功能一体化设计等领域的深厚积累，为子公司业务快速起步提供了有力支撑。另一方面，公司持续推进管理层年轻化建设，一批经过一线历练、兼具技术素养与管理能力的年轻骨干走上关键管理岗位，团队长期扎根科研生产一线，对碳纤维制备全流程的工艺细节与设备特性具备深刻理解，能够精准识别并快速响应客户痛点。一批学历高、基础好、专业强的年轻人才正在朝着成为“具备科学素养的工程师”和“具备工程能力的科学家”的方向成长，这类“既懂材料、又懂装备、更懂应用”的复合型团队的能力，是公司保持技术领先与可持续发展最宝贵的核心资产。

5、战略投资者的产业协同优势。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引入战略投资者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中石化集团在战略性新兴产业具有深厚的产业积累与资源优势。此次战略合作并非简单的资本引入，而是基于产业链上下游的深度协同：双方将在技术研发、市场拓展、供应链优化等方面开展全方位合作，共同探索碳纤维及其复合材料在更广泛场景的应用落地。战略投资者的引入，不仅进一步稳定及优化了公司治理结构，让经营团队更加心无旁骛专注公司业务发展，更为公司拓展民用航空、商业航天等高端民用市场引入了重要的产业资源，有助于加速公司新产品、新业务的产业化进程。

6、面向未来的前瞻布局与协同发展优势。基于对航空航天材料发展趋势的深刻洞察，公司持续推进“技术向纵深发展，应用向纵横发展”的战略布局。报告期内，公司依托子公司正式切入结构与功能一体化材料领域，一方面，向下游延伸有助于公司更深层次理解客户需求，反哺上游纤维的迭代研发；另一方面，上游纤维的稳定供应与性能优势，为下游复合材料制品提供了差异化的竞争力。此外，公司在巩固航空航天基本盘的同时，积极布局民用航空与商业航天等高端民用市场，为公司中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近年来，我国碳纤维行业的高端领域增长逻辑发生着变革——不再局限于“有没有”，而是迈向“好不好、强不强”的高质量竞争，这既是技术纵向升级与应用横向拓展的双重机遇，更是中国碳纤维产业实现从“跟跑”“并跑”到“领跑”跨越的历史性窗口。面对复杂的宏观环境与行业调整带来的机遇和挑战，公司上下心怀“国之大事”，紧扣国家战略需求，集中资源聚焦高端领域，坚持高端化、规模化、体系化的发展方向，在关键技术攻关与产业链延伸方面取得重大突破，展现出强劲的发展韧性与长远的战略定力。

报告期内，公司深耕主业，稳中求进。积极延伸产业链，布局下游结构与功能一体化材料，具备了为不同领域用户提供“纤维+结构材料+功能材料”总体解决方案的能力，抢占了发展先机；锚定高端领域需求，持续加大技术创新力度，湿法工艺和干喷湿纺工艺两种工艺路线均实现 T1100 级碳纤维关键技术重大突破，通过工艺创新，在国内首次采用非石墨化工艺实现百吨级高模 ZM40X 级产品工业化稳定生产，为新质生产力培育注入动能。四期项目建设进展顺利，进一步优化了公司产能布局，夯实高端碳纤维规模化供应能力，有力保障了供应链安全；引入战略投资者中石化资本并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优化了治理结构，以新的发展起点开启了下一阶段的高质量发展；着力推进体系管理工作，对标世界一流企业，坚持问题导向，提升生产组织、工艺质量、科技创新、安全环保等各个方面的能力，为进入民用航空高端供应链打好基础；扎实推进合规工作建设，优化业务流程的同时健全了相关制度，有效捍卫了发展秩序，维护了广大投资者与公司的利益；启动员工持股计划，让骨干手握发展机会，打造事业共创、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长效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46 亿元，同比增加 4.1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5 亿元，同比下降 11.65%。净利润的下降，一方面受销售产品的价格因素影响，另一方面，为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此外，公司对个别待安装设备进行了减值处理，此举对公司净利润指标构成不利影响。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50.54 亿元，同比增加 8.87%；净资产 45.60 亿元，同比增加 4.53%。资产负债率仅为 9.77%，财务结构稳健，偿债风险极小。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46,092,620.66	100%	812,470,190.54	100%	4.14%
分行业					
其中：新材料制造业	846,015,199.43	99.99%	811,888,539.66	99.93%	4.20%
其他业务收入	77,421.23	0.01%	581,650.88	0.07%	-86.69%
分产品					
其中：碳纤维	443,494,353.42	52.42%	551,519,993.79	67.88%	-19.59%
碳纤维织物	402,520,846.01	47.57%	260,368,545.87	32.05%	54.60%
其他业务收入	77,421.23	0.01%	581,650.88	0.07%	-86.69%
分地区					
其中：北京	806,513,711.29	95.32%	797,287,625.86	98.13%	1.16%
其他	39,578,909.37	4.68%	15,182,564.68	1.87%	160.18%
分销售模式					
普通销售	846,092,620.66	100.00%	812,470,190.54	100.00%	4.1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新材料制造业	846,015,199.43	297,411,048.79	64.85%	4.20%	0.05%	1.46%
分产品						
其中：碳纤维	443,494,353.42	198,630,573.93	55.21%	-19.59%	0.05%	-8.79%
碳纤维织物	402,520,846.01	98,780,474.86	75.46%	54.60%	0.04%	13.38%
分地区						
其中：北京	806,513,711.29	278,131,342.44	65.51%	1.16%	-4.68%	2.11%
分销售模式						
普通销售	846,015,199.43	297,411,048.79	64.85%	4.13%	-0.74%	1.7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制造业	销售量	KG	315,326.80	301,915.01	4.44%
	生产量	KG	388,277.44	306,163.72	26.82%
	库存量	KG	94,938.11	37,831.74	150.9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随着三期各生产线正常投产，产量有所上升，客户四季度需求呈现阶段性放缓，导致年末库存量增大。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是否正常履行	影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碳纤维及织物	客户 A	56,295.71	46,962.18	46,962.18	9,333.53	41,559.45	41,559.45	回款正常	是	否	否	不适用
碳纤维及织物	客户 A	42,364.8	37,822.53	2,006.73	4,542.27	1,775.87	33,471.27	回款正常	是	否	否	不适用
碳纤维及织物	客户 A	216,936.65	162,117.24	34,670.24	54,819.41	30,681.63	143,466.59	回款正常	是	否	否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碳纤维	直接材料	15,162,931.13	7.37%	11,694,517.48	5.82%	1.55%
碳纤维	直接人工	27,805,471.09	13.52%	28,891,174.23	14.38%	-0.86%
碳纤维	制造费用	161,670,206.37	78.63%	159,273,272.90	79.28%	-0.65%
碳纤维	运输费	972,634.58	0.47%	1,032,910.21	0.51%	-0.04%
合计		205,474,340.92	100.00%	200,891,874.82	100.00%	
碳纤维织物	碳纤维成本	81,478,235.89	88.76%	90,981,567.00	92.14%	-3.38%
碳纤维织物	加工成本	9,885,563.05	10.77%	7,366,251.61	7.46%	3.31%
碳纤维织物	运输费	436,006.68	0.47%	395,571.68	0.40%	0.07%
合计		91,799,805.62	100.00%	98,743,390.29	100.00%	

说明

营业成本占比在正常区间内波动，碳纤维织物中碳纤维的成本占比略有下降，主要系本报告期碳纤维织物品种增多，相对加工速度降低，加工成本略有上升。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报告期新设子公司江苏常宏功能材料有限公司，注销子公司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41,075,474.5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9.4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54%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A	740,169,474.89	87.49%
2	客户 Q	66,344,237.31	7.84%
3	客户 V	16,377,309.27	1.94%
4	客户 ZE	13,033,745.13	1.54%
5	客户 K	5,150,707.96	0.61%
合计	--	841,075,474.56	99.4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57,509,148.6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1.5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郑纺机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77,389,000.00	20.63%
2	浙江宝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9,600,000.00	6.93%
3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常州供电分公司	56,008,608.35	6.51%
4	南京南化建设有限公司	34,850,716.05	4.05%
5	连云港沃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9,660,824.24	3.45%
合计	--	357,509,148.64	41.5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536,612.03	2,932,401.44	54.71%	公司强化产品推广力度，营销队伍建设，销售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55,696,348.46	46,812,935.01	18.98%	公司规模扩大，管理成本上升
财务费用	-5,000,548.61	-9,358,759.96	-46.57%	存款利率下降，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117,509,715.58	85,763,342.72	37.02%	公司加快新产品的研发进程，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碳纤维预浸料制备技术研制	研制高性能预浸料	已完成多型产品的实验验证及工艺验证，部分产品达到供货条件	可批量供货	为民用航空及航天用户提供具备竞争力的结构材料，开拓新的应用领域
国产 T1100 级碳纤维材料制备技术研发	研制湿纺制备 T1100 碳纤维	项目目标已达成，项目结题	可批量供货	为新、老客户提供更多样化产品，提升竞争力
干喷湿纺制备 T1100 碳纤维研制	研制干喷湿纺制备 T1100 碳纤维	已完成方案设计、实验验证、工艺实验定型	可批量供货	丰富产品谱系，为用户提供更多的选择
航空装备用高强高模碳纤维百吨级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研发高强高模碳纤维及其产业化	项目目标已达成，项目结题	可批量供货	巩固在该领域的领先地位，夯实竞争优势
干喷湿纺高强高模碳纤维制备技术研究	研发干喷湿纺制备的高强高模碳纤维原丝	已完成工艺优化及工艺验证	达到批产可批量供货	为现有用户及新客户提供更多选择，完善产品谱系，提升竞争力
国产 T1000 级碳纤维材料制备技术研发	研发高强高模 T1000 碳纤维 (6K/12K)	已完成设备调试及工艺验证	达到批产可批量供货	丰富产品谱系，为用户提供更多选择
ZM40X 碳纤维百吨级工程化制备技术研究	研发高强高模碳纤维及其产业化	已完成部分生产线安装，具备工程化制备能力	达到批产可批量供货	为航空、航天用户提供自主可控的高端产品，开拓新的应用场景
ZT9H 系列碳纤维工艺优化研究	研制 ZT9H-12K 碳纤维	已完成生产线安装、调试及初步工艺优化	达到批产可批量供货	丰富产品规格，为用户提供更具成本优势的选择
超薄织制研制	研制超薄型织物	已完成关键部件研制	达到批产可批量供货	开拓高端两用市场
ZT8E-12K 碳纤维研制项目	研制高强碳纤维	已完成设备改造及工艺调试	达到批产可批量供货	丰富原有产品谱系，拓展新应用场景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75	45	66.6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53%	10.04%	4.49%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26	12	116.67%
硕士	10	4	150.00%

其他	39	29	34.48%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岁以下	23	4	475.00%
30~40岁	33	27	22.22%
其他	19	14	35.71%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17,509,715.58	85,763,342.72	115,657,426.8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3.89%	10.56%	20.70%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4,795,807.28	538,573,209.71	145.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5,145,421.62	339,724,783.62	3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9,650,385.66	198,848,426.09	342.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91,825,508.75	5,288,238,890.70	3.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3,371,714.98	5,399,458,547.95	11.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546,206.23	-111,219,657.25	359.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683,964.73	3,004,128.51	4,283.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331,771.62	82,292,232.93	124.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47,806.89	-79,288,104.42	-33.6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5,456,372.54	8,340,664.42	3,682.1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025年四季度客户付款形式由航信变动为电汇支付，回款现金增多，致使本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大幅增长。
- 本报告期产量同比有所上升，致使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
- 由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大幅增长，致使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长。
- 本报告期四期项目使用了项目贷款且将部分库存股授予员工持股计划，致使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大幅增长。
- 本报告期现金分红较上年度有所上升，以及股份回购支出较上年增加，致使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
- 以上原因综合致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大幅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四季度客户付款形式由航信变动为电汇支付，回款现金增多，致使本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大幅增长，所以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683,557.21	1.76%	闲置资金参与现金管理取得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357,212.31	4.05%	闲置资金参与现金管理形成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17,073,474.09	-4.50%	在建工程设备计提减值	否
营业外收入	501.45	0.00%		否
营业外支出	8,407,440.80	2.22%	捐赠支出及滞纳金	否
信用减值	16,082,695.72	4.24%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转回	是
其他收益	8,150,108.66	2.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以及增值税加计扣除等	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不具有可持续性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58,119,967.20	18.96%	643,060,831.08	13.85%	5.11%	
应收账款	400,706,972.46	7.93%	835,058,483.10	17.99%	-10.06%	本报告期末回款金额较大
存货	111,460,663.53	2.21%	82,004,727.46	1.77%	0.44%	
固定资产	1,425,473,119.04	28.20%	1,357,248,462.15	29.24%	-1.04%	
在建工程	614,730,914.42	12.16%	310,585,362.01	6.69%	5.47%	本报告期四期项目建设投入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153,691,376.72	-1,291,410.96	0.00	0.00	5,397,500,000.00	5,467,500,000.00	0.00	1,082,399,965.76
金融资产小计	1,153,691,376.72	-1,291,410.96	0.00	0.00	5,397,500,000.00	5,467,500,000.00	0.00	1,082,399,965.76
上述合计	1,153,691,376.72	-1,291,410.96	0.00	0.00	5,397,500,000.00	5,467,500,000.00	0.00	1,082,399,965.76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其他货币资金受限情况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人才专项资金	2,329,290.55	2,726,526.97
合计	2,329,290.55	2,726,526.97

[注]公司收取常州高新区人才专项资金 12,000,000.00 元及相关利息收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29,290.55 元。按照专项资金使用协议约定，接受资金拨付方监管。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960,376,412.98	5,399,458,547.95	10.3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苏常宏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 表面功能材料销售;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电子专用材料销售; 货物进出口	100,000,000.00	88,918,299.30	88,551,399.83	0.00	-5,606,994.09	-5,606,994.09
中简碳纤维及复合材料(江苏)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 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 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 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 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10,000,000.00	7,113,987.85	7,113,987.85	0.00	-654,999.01	-654,999.0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江苏常宏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无重大影响
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不再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详见“第五节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站在“十五五”规划开启的历史节点，公司既面临重大机遇，也需应对现实挑战。

从机遇来看，一是国家战略需求持续释放。国防装备现代化建设、国产大飞机商业化进程加速、商业航天市场兴起，为高端碳纤维创造了持续增长的需求空间。二是行业“高端转型”方向明确。在产能结构性过剩背景下，具备高端碳纤维研发与稳定供货能力的企业将获得更大的市场话语权。三是公司前瞻布局初见成效。公司坚持技术领先、注重应用，推动技术向纵深发展、应用向纵横拓展，通过子公司向下游预浸料及结构功能一体化复合材料延伸，正从材料供应商向航空航天领域材料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升级。

从挑战来看，一是高端市场竞争加剧。国内主要碳纤维企业纷纷向航空航天领域发力，行业竞争从产能规模转向技术壁垒与工程化能力的比拼。二是部分产品价格存在下行压力。受终端用户降低成本要求以及竞争环境影响，随着公司产品交货量提升，部分产品价格面临一定调整风险。三是产能消化压力显现。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大项目投入，在现有工程化项目基础上投资建设新项目，固定资产上升较快，若客户需求波动变化或市场开拓不及预期，可能存在产能闲置情形，进而对综合毛利率形成影响。

针对行业及公司目前的发展环境及所处阶段，公司未来发展展望及面临的风险与应对措施分析如下：

1、产品价格下降与产能消化风险

公司碳纤维产品主要销售给国内航空航天领域的部件生产商，公司与下游客户通过协商方式确定产品价格，产品价格在一定期限内保持相对稳定，大幅波动的风险较小。受终端用户降低成本要求以及竞争环境发生变化的影响，随着公司产品交货量的提升，部分产品价格存在下降的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高性能碳纤维产品的研发工作，形成了高技术壁垒。为满足终端用户需求，公司近年来持续加大项目投入，固定资产逐步提升，若客户需求或市场开拓不及预期，公司可能存在产能闲置情形，进而影响公司综合毛利率等财务指标。

公司将切实分析市场变化情况，紧盯客户需求，持续耕耘具有高技术壁垒的应用领域，并着眼更广阔的应用场景与发展方向，继续开发具有高技术门槛和具有持续竞争力的产品，向市场输入高附加值的产品与服务，以更完善的产品谱系和具备竞争力的产品，提升议价能力；同时加强公司内部管理，强化产品生产成本控制，不断优化公司管理流程，提高整体效率，以达到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的目的，从而降低因价格波动带来的毛利率下降以及产能利用率不高的风险。

2、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我国航空航天行业高度集中的经营模式导致上游供应商企业普遍具有客户集中的特征。公司是国内大型航空航天企业集团的主要碳纤维供应商，生产的高性能碳纤维已通过航空航天客户验证及规模应用。公司与主要客户形成了密切配合的战略合作关系，且客户对公司产品具有较高依赖性。与此同时，公司通过持续的新产品研发、客户结构优化及市场拓展等措施积极降低客户集中可能带来的经营风险，若现有核心客户因国家产业政策调整、宏观经济波动或行业技术变革等因素导致需求大幅下降，仍可能对公司短期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此外，由于公司供货进度主要受客户及其最终用户的采购计划影响，客户需求的阶段性调整可能引致供货时间分布不均，从而带来供货存在不确定的风险。

为有效管理该风险，公司将从客户对碳纤维应用场景的个性化需求出发，加强定制化产品研发与技术服务，巩固现有优质客户的合作黏性；同时，通过完善高附加值产品谱系，拓展产品的应用范围，满足不同客户不同需求，提升市场覆盖广度，优化客户结构，降低对单一客户或单一区域的依赖，从而增强公司整体抗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韧性；此外，公司通过下游子公司积极布局下游复合材料制品业务，充分发挥公司上游碳纤维产能的协同优势，不断向产业链下游高附加值环节延伸，深度契合新一代航空航天装备对结构功能一体化的设计需求，有助于公司在巩固现有航空航天市场基本盘的同时，依托深厚的技术积淀，积极拓展民用航空与商业航天等高端民用领域。

3、股权分散风险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处于无实际控制人状态，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 8.71%，股权结构呈现相对分散特征。报告期内，公司引入具备产业协同效应的战略投资者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充分发挥其央企资源和产业链协同优势，持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与具有产业协同效应的投资者的沟通，研究资本市场工具的运用，持续优化股东结构，着力构建多元化、稳定性强的股权架构，发挥战略投资者在产业链协同方面的优势，保障公司长期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面向未来，公司将紧扣国家战略需求，持续巩固在航空航天领域的核心优势，积极拓展民用航空与商业航天等高端市场，深耕高性能碳纤维赛道，向低成本、高性能方向推进技术研发。一方面夯实保障现有用户需求，另一方面开拓新的应用场景，让“好用、管用、实用”的产品打开更广阔的市场空间，为我国碳纤维产业链的健康可持续发展贡献力量。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 年 01 月 03 日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569 号	实地调研	机构、个人	国盛证券、富达基金、弘尚资产、淡水泉投资、苏州君榕资产、秘银投资、招商银行、淳瀚投资、华夏未来资本、招银理财、创富兆业基金、国联安基金、中信证券	新设子公司业务布局、产品研发与市场覆盖、项目建设与市场订单、运营管理与财务状况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300777 中简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103》
2025 年 04 月 15 日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569 号	实地调研	机构、个人	兴业证券、浙商资管、中信资管、嘉合基金、长信基金、国信资管、安信基金、东兴基金、鹏扬基金、圆信永丰、海富通、人保资产、冠达泰泽基金、融通基金、富安达基金、信达澳亚；国盛证券、泰康资产、汇添富基金、民森投资、鼎萨投资、东方马拉松资产	2024 年年度报告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300777 中简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416》
2025 年 04 月 28 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个人	投资者	2024 年年度报告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300777 中简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428》
2025 年 05 月 07 日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河海东路 56 号 环球恐龙城维景国际大酒店	其他	机构、个人	通用技术创业投资、浙商资产、淳瀚投资、滨创一号、个人投资者等	企业经营与市场环境、产品结构与客户分布、财务状况与研发创新、子公司业务布局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300777 中简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508》

2025 年 06 月 10 日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569 号	实地调研	机构、个人	中邮证券、启夏资本、新投华赢石油化工有限公司、锐煊投资、川江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永唐盛世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瀛石创投公司、投行之家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大成惠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碳纤维行业趋势、客户结构与订单规模、公司融资进展、股权激励机制、关联方与关联交易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300777 中简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611》
2025 年 06 月 17 日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569 号	实地调研	机构、个人	华西证券、国盛证券、国寿安保基金、深圳创富兆业基金、九方智投、南土资产	产能扩张、市场覆盖、技术优势、业务布局、子公司业务布局、战略协同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300777 中简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620》
2025 年 07 月 01 日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569 号	实地调研	机构、个人	中信证券、华金证券、农银汇理、东兴证券、华泰联合、人保资产、伟星资本、粤港澳产融、昱奕资产、浙江探骊私募、厦门中略投资、君成投资、玖金基金、上海臻宜投资、朋元资产、前海合智、深圳前海德毅资产、上海迅胜投资、个人投资者	合同进展、市场需求、业务布局、子公司业务布局、公司治理、股权激励机制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300777 中简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705》
2025 年 10 月 29 日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569 号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个人	兴业证券、山东省国控资本、浙商证券、中银国际证券、平安基金、金鹰基金、博时基金、新华基金、通用创投、泰康基金、创金合信基金、金信基金、信达澳银、国投瑞银基金、凯丰投资、香港惠理基金、中欧瑞博投资、鼎萨投资、景石投资、财通证券资产、青榕资产、个人投资者	经营业绩、业务布局、合同进展、核心产品、战略协同、子公司业务布局、项目建设、股权激励机制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300777 中简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1030》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市值管理行为、提升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市值管理制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确定了股东会、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分层治理结构，并结合公司实际，不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股东会、董事会积极、及时行使相应的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职责明确，及时维护了公司稳定局面，保障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1、股东与股东大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均采取了网络投票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公司能够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股东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切实保证中小股东的权益，使投资者们都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股东会并对股东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出具法律意见书，充分尊重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控股股东、实控人与公司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3、董事与董事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公司进行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增设职工代表董事 1 名，将董事会席位由 7 位扩充为 8 位，其中董事长 1 名，由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会成员中有职工董事 1 名，独立董事 3 名（会计专业 1 名、法律专业 1 名、行业专家 1 名）。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 12 次。董事均能按照法律法规开展工作，积极出席董事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利，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对重要及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不断提升履职能力。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各委员会根据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规定，勤勉尽责、履行职责，充分发挥各自专业作用，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参考。

4、监事与监事会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监事会会议 6 次。公司监事均能积极出席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等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不再设监事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将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5、信息披露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证监会及深交所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在指定网站和报纸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所有公告均履行了严格的审批程序并在规定时间内发布。董事会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日常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及咨询。董事会办公室作为信息披露事务办事机构，在董事会秘书的领导下，负责信息披露的日常管理工作。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投资者电话专线、专用电子邮箱、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调研活动等多种形式认真回复投资者咨询和提问，保障了投资者知情权与参与权，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6、内幕信息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管理，在公司重大事项筹划及定期报告编制时，积极做好内幕信息知

情人登记和报备工作，确保内幕信息知情人做到不得以任何形式泄露内幕信息，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或建议他人交易公司股票。

7、绩效考核激励机制

公司建立了卓有成效的绩效考核制度，在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建立了对中高级管理人员及重要技术骨干、核心员工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报告期内，公司终止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推出了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和创新薪酬激励结构，增强公司凝聚力，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完善公司高素质人才队伍的建设，激发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的工作热情，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发展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可持续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杨永岗	男	59	董事长	现任	2015年09月04日	2028年12月11日	10,861,059	0	0	0	10,861,059	-
			总经理	离任	2024年11月01日	2025年10月27日						
李辉	男	50	董事	现任	2024	2028	400,757	0	0	0	400,757	-

					年 12	年 12						
					月 16	月 11						
			总经理	现任	日	日						
					2025	2028						
					年 10	年 12						
					月 27	月 11						
					日	日						
李宝山	男	74	董事	现任	2022	2028	0	0	0	0	0	-
					年 12	年 12						
					月 06	月 11						
					日	日						
李友根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	2028	0	0	0	0	0	-
					年 01	年 12						
					月 08	月 11						
					日	日						
邱学仕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	2028	0	0	0	0	0	-
					年 12	年 12						
					月 16	月 11						
					日	日						
徐高彦	女	4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	2028	0	0	0	0	0	-
					年 12	年 12						
					月 16	月 11						
					日	日						
王伟	男	47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2025	2028	0	0	0	0	0	-
					年 08	年 12						
					月 08	月 11						
					日	日						
张雪皓	男	37	董事	现任	2025	2028	0	0	0	0	0	-
					年 12	年 12						
					月 12	月 11						
					日	日						
温月芳	女	61	董事	离任	2015	2025	9,443,180	0	1,192,300	0	8,250,880	个人 资金 需求
					年 09	年 12						
					月 04	月 05						
					日	日						
范军亮	男	48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	2028	296,281	0	0	0	296,281	-
					年 04	年 12						
					月 22	月 11						
					日	日						
胡培贤	女	52	副总经理	现任	2025	2028	170,031	0	0	0	170,031	-
					年 01	年 12						
					月 15	月 11						
					日	日						
李剑锋	男	41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2	2028	0	0	0	0	0	-
					年 05	年 12						
					月 19	月 11						
					日	日						
			副总经理	现任	2025	2028						
					年 01	年 12						
					月 15	月 11						
					日	日						
田永梅	女	46	财务总监	现任	2025	2028	0	0	0	0	0	-
					年 05	年 12						
					月 30	月 11						
					日	日						
王平	女	42	副总经理	现任	2025	2028	5,600	0	0	0	5,600	-
					年 12	年 12						

					月 15 日	月 11 日							
顾年华	女	62	副 总 经 理、 财 务 总 监	离任	2023 年 01 月 30 日	2025 年 05 月 12 日	0	0	0	0	0	0	-
合计	--	--	--	--	--	--	21,176,908	0	1,192,300	0	19,984,608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2025 年 5 月，公司收到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顾年华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岗位变动，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及副总经理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2025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岗位变动暨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田永梅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2025 年 10 月，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杨永岗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做好公司人才梯队的建设，为核心管理团队创造独当一面的实践机会与成长空间，提请不再代行总经理职务。202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李辉为公司总经理。

2025 年 11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025 年 12 月 12 日，经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原董事温月芳女士未能当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离任董事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温月芳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12 月 12 日	换届
杨永岗	总经理	离任	2025 年 10 月 27 日	个人原因
顾年华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离任	2025 年 05 月 12 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杨永岗，男，1967 年生，毕业于中国科学院山西煤炭化学研究所，工学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国际宇航科学院院士，中国复合材料协会理事，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执行委员，江苏省政协委员，常州市人大代表。他长期担任科技部材料领域主题专家组专家，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获第五届全国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荣誉称号，江苏省优秀共产党员，江苏省优秀企业家。

1997 年 8 月至 2015 年 12 月，先后任中国科学院山西煤炭化学研究所副研究员、研究员、博士生导师、炭材料重点实验室副主任、碳纤维制备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副主任。2008 年 4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 2019 年 10 月 15 日，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9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 日，任公司董事长；2024 年 11 月 2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7 日，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5 年 10 月 28 日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杨永岗先生为公司创始人，是业内资深技术专家出身的创新创业领军人物，带领团队创办企业是科技工作者践行产业报国的具体实践，他聚焦重大领域需求，长期专注于技术创新与产业化发展，始终以国家需求为导向，急用户所急，积极协调资源推动项目建设，发挥经验优势培养接班团队，着眼未来发展完善战略体系，为公司的高质量发展与可持续经营奠定了坚实基础。

李辉，男，1976 年生，毕业于中国科学院山西煤炭化学研究所，工学博士，教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常州市政协委员，常州市十大杰出青年，为科技部“重点领域创新团队”及江苏省“双创团队”核心人员之一，是江苏省“333 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培养对象。

2008年4月起历任公司车间主任、技术部部长、技术总监、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等职务；2020年4月22日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24年11月2日起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24年12月16日起任公司董事；2025年10月28日起任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李辉先生长期从事高性能碳纤维研发和生产工作，完成国家 863、973、国防配套、中科院、发改委等多项碳纤维技术攻关和产业化项目，具有扎实的碳纤维理论基础和工程化经验。他担任公司总经理后，在推进技术创新、生产经营与企业管理等工作方面成效显著；牵头完善经营管理流程，系统构建了从任务部署、过程推进、任务督办到结果反馈的闭环管理体系，保障了重大决策高效执行；强化团队协同，带领新的经营班子，有效整合研发、生产与市场资源，推动工程化项目的战略部署与落地，显著提升了公司整体运营效果。

李宝山，男，1953年生，毕业于武汉水利电力学院，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长期从事国家新能源与可再生能源和材料领域研究、规划和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工作。曾任发改委能源研究所研究实习员、农业部农业工程设计研究院工程师、科技部高新司副处长、处级调研员、副巡视员、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副理事长等职。现任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理事长特别顾问等。2022年12月6日至今，任公司董事。李宝山先生长期负责国家科技计划、规划和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的管理实施，熟悉新材料、新能源与可再生能源领域技术情况，在该方面拥有丰富经验。

张雪皓，男，1989年生，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2013年7月至2016年2月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高级经理，2016年3月至2019年10月任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2019年11月至今先后任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投资三部经理、高级经理、副总裁。2025年12月12日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友根，男，1967年生，先后毕业于南京大学法学专业和中国人民大学经济法学专业，法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教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1990年3月至今，历任南京大学法律系助教，法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经济法学研究会副会长。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2011年）。曾任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朗坤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0月至今任瑞森生活服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1月8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邱学仕，男，1963年生，1984年获西北工业大学飞机设计专业学士学位，1987年获西北工业大学飞机设计专业硕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曾任航空工业某研究所研究员、主任设计师、特级技术专家，现已退休。邱学仕先生长期从事飞行器结构设计、复合材料结构设计、结构优化设计等工作，参加了多个国家重点型号的研制，参与和主持了多项省部级预研课题的研究。2024年12月16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徐高彦，女，1983年生，南京大学会计学博士，现任河海大学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参与审计署经济责任审计研究、财政部重大水利工程项目会计核算与财务管理体系及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高管激励机制、审计师声誉机制、企业所得税相关研究，并主持教育部上市公司盈余预告披露、江苏省社科财税政策及企业财务管理体系课题研究。研究成果紧扣上市公司信息披露、问询函监管、审计质量、公司治理及分析师预测，在《会计研究》《经济管理》《外国经济与管理》等一流期刊发表论文近三十篇。曾担任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担任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内蒙古圣氏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12月16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全面负责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

王伟，男，1979年生，毕业于中国科学院山西煤炭化学研究所，工学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7月加入中简科技，历任公司聚合副部长，副总工程师、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董事等职务。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副总工程师。王伟先生先后参与并完成科技部“十一五 T700 级碳纤维工程化”“DMSO 一步法 T800 级高强中模型碳纤维及原丝技术研究”及中科院、国家发改委多个项目，经历了公司技术攻关及产业化发展的各阶段，熟悉精馏、聚合等碳纤维关键生产环节的设备、工艺设计与安装、调试及管理工作。

范军亮，男，1978 年生，毕业于中国科学院山西煤炭化学研究所，工学博士，副研究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为科技部“重点领域航空高性能创新团队”及江苏省“双创团队”核心人员之一。2008 年 5 月至今，历任公司生产二部部长、纺丝车间主任、技术部副部长、纺丝技术总监、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范军亮先生长期从事高性能碳纤维研发和生产工作，具备扎实的专业理论知识与深厚的技术沉淀，在产线技改、设备调试等领域拥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完成公司多个碳纤维品种的研发、试制和生产任务，并建立了自主知识产权，发表专利 20 余项。作为主要人员完成国家 863 项目、973 项目、中科院配套等多项部委科研、攻关项目。

胡培贤，女，1974 年生，毕业于中国科学院山西煤炭化学研究所，工学博士，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 年 7 月至 2002 年 9 月于晋安化工厂工作；2002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 月在中科院山西煤化所硕博连读，获博士学位；2009 年至今，历任公司生产一部车间主任、生产部部长、公司监事、生产总监、副总经理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胡培贤女士长期从事高性能碳纤维生产组织及技改工作，具备扎实的专业理论知识与深厚的技术沉淀，曾参与国家两项 863 项目，完成了江苏省科技厅“T700 聚丙烯腈碳纤维的研发及产业化”等项目，尤其擅长生产现场组织、计划管理。

王平，女，1984 年生，先后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中国科学院山西煤炭化学研究所，工学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2010 年 7 月至今，历任公司检测中心主任、技术部副部长、质量部部长、生产计划部副部长、质量总监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质量总监。

王平女士曾参与完成国家 863 项目，省部级成果转化、新材料专项、重点研发等项目，熟悉高性能聚丙烯腈碳纤维的生产工艺技术及过程控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科研生产工作和质量管理体系建设有专业独到的见解，在体系标准建设、质量管控、项目申报与管理、计划统筹等方面拥有丰富经验。

李剑锋，男，1985 年生，毕业于太原科技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2008 年 7 月至 2015 年 12 月于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工作。2016 年 1 月至今，历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工代表监事、综合计划部部长、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等职务。李剑锋先生熟悉碳纤维产业链与创新链，对相关的应用领域有着深入理解，在公司治理、资本运作等方面拥有丰富经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田永梅，女，1980 年生，大学专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2004 年 8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深圳大王山莱合精密厂会计，2009 年 5 月至 2014 年 11 月，历任常州圣美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会计、生产经理。2015 年 2 月，田永梅女士入职中简科技，历任成本会计、总账会计、财务经理等职务，全程参与协助完成公司首发上市、再融资期间的具体财务工作，熟悉公司的财务状况及历史进程。田永梅女士持有中级会计师资格证书，熟悉制造业企业运行特点、会计准则及相关要求，在财务信息化领域拥有相当经验，具备较强的财务分析及管理能力。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杨永岗	常州华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否
杨永岗	常州市中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张雪皓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	投资三部副总裁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杨永岗	江苏常宏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2025年01月07日		否
杨永岗	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05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否
李辉	江苏常宏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5年01月07日		否
李辉	中简碳纤维及复合材料(江苏)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经理	2025年11月27日		否
范军亮	中简碳纤维及复合材料(江苏)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01月07日		否
温月芳	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2年05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否
李友根	南京大学	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是
李友根	南京大学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董事			
李友根	深圳南大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李友根	瑞森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徐高彦	河海大学	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			是
徐高彦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年06月23日		是
徐高彦	内蒙古圣氏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01月24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及外部董事津贴的议案》。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外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外部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及外部董事津贴的议案》。

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月度工资均根据上述工资管理制度及等级标准的相关规定发放，年末根据公司效益情况及考核结果发放奖励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	----	----	----	------	--------------	--------------

杨永岗	男	59	董事长	现任	289.71	否
李辉	男	50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20.32	否
李宝山	男	74	董事	现任	20	否
李友根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20	否
邱学仕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20	否
徐高彦	女	43	独立董事	现任	20	否
王伟	男	47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50.15	否
张雪皓	男	37	董事	现任	0	是
温月芳	女	61	董事	离任	124.11	否
范军亮	男	48	副总经理	现任	107.34	否
胡培贤	女	52	副总经理	现任	106.08	否
李剑锋	男	41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102.59	否
田永梅	女	45	财务总监	现任	21	否
王平	女	42	副总经理	现任	6.67	否
顾年华	女	62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离任	25	否
郭建强	男	48	监事会主席	离任	0	否
马茹	女	31	监事	离任	9.26	否
合计	--	--	--	--	1,042.23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公司具体规章制度、公司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体系确定。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根据其具体岗位领取相应报酬；公司每月为独立董事发放津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已依据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薪酬方案，完成了对上述人员的绩效考核工作。针对个别董事未能完全满足勤勉义务要求的情形，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考核制度与薪酬方案的规定，不予以发放其价值贡献奖励。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杨永岗	12	12	0	0	0	否	5
李辉	12	11	1	0	0	否	5
李宝山	12	1	11	0	0	否	5
李友根	12	2	10	0	0	否	5
邱学仕	12	5	7	0	0	否	5
徐高彦	12	4	8	0	0	否	5
王伟	6	6	0	0	0	否	5
张雪皓	1	1	0	0	0	否	0
温月芳	11	4	7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董事姓名	董事提出异议的事项	异议的内容
温月芳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温月芳对提名李剑锋为公司副总经理的事项提出反对，指出其在担任总经理职位期间发出解聘李剑锋的文件，因此目前存在与公司劳动关系存续的质疑；认为李剑锋在过往任职期间存在工作过失，未在信息披露工作中体现专业性与勤勉性，不具备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素质和专业能力，无法胜任高管职务。
温月芳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温月芳充分阐述其关于总经理工作中有关重大项目、公司对外投资，聘请子公司高管等事项的质疑观点，并认为总经理无故停止其总工程师的工作，阻挠其正常履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严重的不利影响，损害公司利益。
温月芳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温月芳认为，2024 年的董事会运作极不正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十七次等会议的召开程序违反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董事没有尽到对上市公司的忠实勤勉义务；外部董事彭纪生系被无故罢免，高管聘任流于形式，相关董事会决议和公告内容歪曲事实、颠倒是非，侵害了温月芳和彭纪生名誉权。
温月芳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	董事温月芳要求公司按其要求，详细说明包括项目的投资情况、支出情况，合同签订情况、合同履行情况，收入确认方式、发货数量、应收账款确认方式、现金流变化情况等事项。
温月芳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温月芳认为，公司认定关联方缺乏依据，要求公司按其要求披露相关建设工程的相关情况。
温月芳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温月芳认为，公司 2024 年内部控制存在非常严重的问题，内控形式大于内容，实质上已是内控失效，缺乏监督和问责。
温月芳	《关于公司非外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董事温月芳认为，相比 2024 年的薪酬方案，2025 年的薪酬方案灵活性太大，缺乏规范性，标准不清晰。
温月芳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董事温月芳认为，公司运营资金充足，没有对外融资的必要。
温月芳	《关于公司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温月芳因对部分议案提出异议，对股东大会的召开同样表示反对，待全部事项落实完毕后再择机召开。
温月芳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温月芳认为，公司三期项目已收尾，一季报中显示在建工程与固定资产大额支出，怀疑用在四期工程上；公司现有管理层不够重视研发；公司运营资金宽裕，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不必审议简易再融资的议案。
温月芳	《关于公司通过受让股权投资基金份额进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温月芳认为，该基金的实际控制人及法定代表人为公司前任独立董事刘礼华，其持有绝大多数股权，在其任期内曾多次要求公司投资该基金。此前该议案已通过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并在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上进行通报，现重新提交董事会审议，程序逻辑存在明显矛盾。并请公司总经理说明是否已经与刘礼华投资的基金或关联方存在资金往来，是否涉嫌利益输送。
温月芳	《关于公司与江苏三强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董事温月芳认为，杨永岗与三强公司股东赵峰未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仅达成私下约定并转让部分款项，召开股东会的程序存在瑕疵，将三强公司认定为中简科技关联方缺乏依据。
温月芳	《关于投资建设高性能碳纤维产品项目的议案》	董事温月芳认为，该项目存在“未批先建”的违规问题，不符合上市公司重大项目治理规定，导致资金浪费。三期项目已能满足客户需求产能翻倍的迫切需求，该项目缺乏建设必要性。其决策程序不规范，资金使用与已建项目混淆，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影响投资者权益。
温月芳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温月芳认为，将《关于投资建设高性能碳纤维产品项目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实质是决策程序不规范的违规行为事后合法化，反对召开此次股东大会。
温月芳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董事温月芳认为，本次《公司章程》修订部分条款超出《公司法》等规范性文件的强制性要求，可能导致治理失衡，不利于公司长期发展；此外，对董事会通知时间、通知方式等提出异议。持反对意见的修改具体如下：1.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第九条第二款，该条款没有明确阐述公司替法定代表人承担法律后果的前提

		条件，没有明确当法定代表人以公司名义从事违法违纪违规行为时，或以公司名义行事从而谋取私利时，相关的法律后果由谁承担。目前的修改容易导致法定代表人职权边界模糊，可能造成个人行为与公司责任界限不够清晰的风险。2.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八条中董事长的权限过大，尤其是第(五)(六)(九)项，可能存在董事长职权行使越界的风险，建议进行限缩。3.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二条、第一百八十条及第一百八十五条，手机信息不能作为通知方式，因为手机可能出现故障、信号问题、被屏蔽等情况，导致董事未能及时接收。建议删去。考虑到提前 3 天通知时间过短，可能导致董事因行程安排仓促无法充分准备参会，也难以深入研究会议议题。为保障董事能更全面地履职，确保会议决策质量，建议将通知时间延长至 5 天。第二款的“特殊情况”没有明确界定，容易导致召集人滥用权利，随时召开董事会。4.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六条第一款，深交所和证监会没有这样的规定，如果董事会决议和股东会决议如果有损失公司利益，是否也要严格执行?5.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六条第四款，章程没有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情形，建议删去。
温月芳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温月芳因对部分议案提出异议，对股东大会的召开同样表示反对，待全部事项落实完毕后再择机召开。
温月芳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温月芳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中，募集资金直接投入三期项目的设备购置部署安装费用及预付工程设备款的相关数据与实际情况存在不符，真实性存疑；要求公司就上半年研发投入同比下降的原因予以说明；要求公司披露募投项目当前实际产能状况。
温月芳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温月芳认为，募投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已于 2024 年完成安装并启动生产，专项报告中列示的新增使用募集资金用于设备购置与部署安装，与实际情况不符。
温月芳	《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温月芳因对部分议案提出异议，对股东会的召开同样表示反对，待全部事项落实完毕后再择机召开。
温月芳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温月芳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总额、其他非流动资产”等个别科目数据，显示出公司的利润及产品交付情况，与公司前期对外宣传的表述不符；公司前三季度在构建资产与项目投入耗资巨大；公司现金流依靠往期回款维持。因此反对该议案。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关注经济形势的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审阅公司提供的各项信息报告，在董事会上发表意见，行使职权；监督和核查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忠实勤勉履行董事职责。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建议，并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和落实，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徐高彦 (召集人)、李友根、邱学仕	10	2025年04月12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相关事项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2025年04月22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通过受让股权投资基金份额进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江苏常宏功能材料有限公司拟收购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设备资产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2025年05月27日	审议《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岗位变动暨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2025年07月07日	1.审议《关于<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拟进行资产转让涉及的相关资产价值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之间设备资产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2025年07月13日	1.审议《关于调整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期限及投资品种的议案》； 2.审议《关于终止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2025年08月14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2025年09月04日	1.审议《关于调整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期限及投资品种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审议通过	无	无

			日	的议案》。			
			2025年10月22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2025年11月02日	审议《关于拟清算注销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2025年11月14日	审议《关于公司拟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及其审计费用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第四届 董事 审计 委员会	徐高彦 (召集 人)、 李友 根、 邱学 仕、 张雪 皓、 王伟	1	2025年12月15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第三届 董事 提名 委员会	李友根 (召集 人)、 徐彦、 高彦、 李宝山	4	2025年01月10日	1.审议《关于提名胡培贤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提案》； 2.审议《关于提名李剑锋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提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2025年05月27日	审议《关于提名田永梅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提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2025年10月22日	1.审议《关于提名李辉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名王丹丹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2025年11月20日	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第四届 董事 提名 委员会	李友根 (召集 人)、 徐彦、 高彦、 李宝山	1	2025年12月15日	1.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3.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4.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第 三 届 董 事 会 薪 酬 考 核 委 员 会	邱 学 仕 (召 集 人)、 徐 高 彦、 杨 永 岗	4	2025 年 01 月 11 日	审议《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及外部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2025 年 04 月 12 日	审议《关于公司非外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2025 年 07 月 13 日	审议《关于终止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2025 年 09 月 04 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37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3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7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7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436
销售人员	3
技术人员	83
财务人员	5
行政人员	43
合计	57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5
硕士研究生	25
本科	104
大专	242
中专	91
高中	72
初中	31
合计	570

2、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基于公司效益、岗位价值及个人能力，并参考当地与行业薪酬水平确定。我们遵循竞争性、激励性和公平性原则，注重实用型人才的引进与培养。针对管理、技术、技能等不同岗位特点，设立相应薪酬等级，坚持以人为本，激发创造力，助力公司全面发展。

3、培训计划

2025 年，公司共组织各类培训 129 次，在培训覆盖面上，实现了高层、中层及基层员工的全方位参与，确保培训资源惠及每一位员工。在培训内容设置上，坚持“实用导向”，深度覆盖了安全生产、岗位操作规范、质量意识强化、保密管理、现代管理理念以及法治教育等多个关键领域，有效构建了全员全方位的知识更新体系，为公司的规范化管理和安全运营奠定了坚实基础。各类培训均通过现场提问或考试进行评估，效果良好。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39,707,537 股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 1,167,000 股后的股份总数 438,540,53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96,478,918.14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发布了《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因公司近期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股份 1,369,400 股，因回购股份不参与权益分派，本次实际参与权益分派的股本较原方案减少 1,369,400 股。按照现金分红总额、送红股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权益分派方案进行相应调整。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39,707,537 股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 2,536,400 股后的股份总数 437,171,13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06891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 年 5 月 20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 年 5 月 21 日。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28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39,146,137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00,125,319.24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79,992,314.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80,117,633.24
可分配利润（元）	282,591,033.64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4,642,566.35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320,515,327.10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照 2025 年度母公司单体实现净利润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32,051,532.71 元后，则 2025 年公司合并报表口径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 282,591,033.64 元。	
公司管理层在综合考虑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公司未来发展和投资者合理回报等因素后，做出了以下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计划以总股本 439,707,537 股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 561,400 股后的股份总数 439,146,13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28 元（含税），拟分派现金股利共计 100,125,319.2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占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口径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5.43%。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1、本激励计划采取的激励形式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2、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091,800 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439,574,787 股的 0.25%。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873,400 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439,574,787 股的 0.20%，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80%；预留的限制性股票 218,400 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439,574,787 股的 0.05%，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20%。

3、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23.36 元/股。

4、本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 13 人，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业务骨干。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审议后认为：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结合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相关授权事宜，董事会同意确定以 2022 年 11 月 11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23.36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 13 名激励对象授予 873,400 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为符合条件的 9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办理 13.275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授予价格为 23.11 元/股（调整后）。上述股票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登记完成并上市。

鉴于公司当前所面临的内外部环境与公司制定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时相比发生较大变化，客户需求计划的阶段性调整导致本次激励计划原设定的业绩考核指标所依据的市场预期与条件已发生变化，无法客观反映当前实际经营态势，继续实施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效果。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事项。同时，与之配套的《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亦一并终止。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不适用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公司（含子公司，下同）整体业绩和中长期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和影响的公司核心管理人员、骨干人员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人员，包括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03	2,950,000	无	0.80%	资金来源为公司员工的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公司不以任何方式向持有人提供垫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

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股）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李辉、王伟、范军亮、胡培贤、李剑锋、王平、田永梅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0	960,102	0.22%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行使了公司股东会的表决权，未行使其他股东权利。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施持股计划的财务、会计处理及其税收等问题，按财务制度、会计准则、税务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执行。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在 2025 年度费用摊销金额请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十五股份支付”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9 月 8 日、2025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2025 年 9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2,950,000 股已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以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至“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首次过户股份数量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67%，过户价格为 18.03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股份非交易过户完成暨部分回购股份处理完成的公告》。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2025 年，公司管理层持续将内部控制作为提升治理水平和防范经营风险的重要抓手，在 2024 年整改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夯实内控基础，强化制度执行。为巩固内控成效，公司本年度重点推进了以下工作：一是强化组织保障与人才配置，通过设立总监级风险控制岗，显著增强了对重大风险的识别与应对能力，实现了风险管控层级的提升；二是完善制度顶层设计，结合监管要求与公司实际，及时修订《公司章程》，对关键治理环节的职责任限与决策程序予以明确，确保各项经营活动有章可循、规范运作。目前，公司已构建起覆盖重要过程、关键环节及重大风险的内部控制防线。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当前生产经营与战略发展的需要，为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公允性以及资产安全提供了合理保证。2026 年，公司将在审计委员会的全面指导下，持续优化内控流程，建立健全相关配套制度，强化监督检查，并形成行之有效的工作闭环，推动公司实现健康、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江苏常宏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 9,000 万元与常州瀚宇技术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兴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设立江苏常宏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常宏功能材料的管理及技术团队目标清晰、任务明确，全力以赴推动工作，报告期内已经建有完整产线，产出了几款产品。逐步推进与重点用户的沟通交流，产品表现比较符合预期。常宏功能材料将争取尽快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与公司产生协同效应，以更好地完善公司在重点领域的产业布局。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	公司设立了中简新材料子公司推进中高端民用预浸料业务。后因个别股东出资问题业务推进不及预期。报告期内，公司为抢抓发展机会，把握新质新域需求，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讨论通过，公司设立了常宏功能材料，主要从事预浸料及其他功能材料的研发与生产。鉴于中简新材料已购置部分设备，为整合资源、提高设备资产利用效率，缩短相关设备购置周期，加快工作进度，尽快完善产业布局，计划推动常宏功能材料收购中简新材料的设备资产。	公司收购中简新材料子公司推进中高端民用预浸料业务，后因个别股东出资问题业务推进不及预期。报告期内，公司为抢抓发展机会，把握新质新域需求，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讨论通过，公司设立了常宏功能材料，主要从事预浸料及其他功能材料的研发与生产。鉴于中简新材料已购置部分设备，为整合资源、提高设备资产利用效率，缩短相关设备购置周期，加快工作进度，尽快完善产业布局，计划推动常宏功能材料收购中简新材料的设备资产。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之间设备资产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常宏功能材料收购中简新材料的设备资产。两家子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后，完成了相关设备资产转让。基于公司的发展规划及控股子公司中简新材料公司的实际运作情况，为优化资源配置，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清算注销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注销新材料公司，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清算和注销事项。2025 年 12 月 13 日公司收到了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出具的《登记通知书》，中简新材料已完成注销登记手续。本次注销完成后，中简新材料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中简碳纤维及复合材料（江苏）研究院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中简研究院办理了法定代表人、董事、经理变更事项，即中简研究院法定代表人、董事、经理由温月芳女士变更为李辉先生。	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换发的《营业执照》。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1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控制环境无效；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 3) 外部审计发现的重大错报，并且公司并未发现该重大错报； 4) 董事会或其授权机构及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p>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使其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p>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一般缺陷的迹象包括：</p> <p>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2)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 3)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4)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5) 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p>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性失误； 2)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 3)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4)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5) 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p>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一般缺陷的迹象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决策程序效率不高； 2) 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3) 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4) 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定量标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营业收入总额 错报\geq营业收入总额的 5%； 2) 利润总额 错报\geq利润总额绝对值的 10% 3) 资产总额 错报\geq资产总额的 1% 4) 所有者权益总额 错报\geq所有者权益的 1% <p>重要缺陷定量标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营业收入总额的 3%\leq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5% 	<p>重大缺陷:损失\geq净资产的 3%</p> <p>重要缺陷:净资产的 1%\leq损失$<$净资产的 3%</p> <p>一般缺陷:损失$<$净资产的 1%</p>

	2) 利润总额的 5%≤错报<利润总额的 10% 3) 资产总额的 0.5%≤错报<资产总额的 1% 4)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1) 营业收入 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3% 2) 利润总额 错报<利润总额的 5% 3) 资产总额 错报<资产总额的 0.5% 4) 所有者权益总额 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1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中简科技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15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天健所关于中简科技 2025 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说明

我们认为，中简科技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中简科技存在少量账外资金入账不及时、核算不准确的情况，说明公司在资金管理方面存在内部控制缺陷。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所有资金均已纳入账内准确核算。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导致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的问题成因、整改进展等情况说明：

经公司内部自查，2025 年度公司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方面存在重要缺陷 1 项：少量账外资金入账不及时、核算不准确。针对上述缺陷，公司第一时间开展自查整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部分少量资金均已纳入账内核算，上述缺陷已完成整改，未造成公司资产损失。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进一步明确资金入账的时间要求，杜绝此类现象再次发生。加强对财务部及相关负责人员进行内部控制培训，提升全员合规意识。公司董事会已对整改结果进行核查，认为整改措施切

实到位，相关内部控制能够为公司财务报告的可靠性提供合理保证。

2025年，公司管理层持续将内部控制作为提升治理水平和防范经营风险的重要抓手，在2024年整改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夯实内控基础，强化制度执行。为巩固内控成效，公司本年度重点推进了以下工作：一是强化组织保障与人才配置，通过设立总监级风险控制岗，显著增强了对重大风险的识别与应对能力，实现了风险管控层级的提升；二是完善制度顶层设计，结合监管要求与公司实际，及时修订《公司章程》，对关键治理环节的职责权限与决策程序予以明确，确保各项经营活动有章可循、规范运作。目前，公司已构建起覆盖重要过程、关键环节及重大风险的内部控制防线。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当前生产经营与战略发展的需要，为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公允性以及资产安全提供了合理保证。2026年，公司将在审计委员会的全面指导下，持续优化内控流程，建立健全相关配套制度，强化监督检查，并形成行之有效的工作闭环，推动公司实现健康、可持续发展。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家）		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详见公司在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江苏）披露的《2025年度依法披露报告》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秉持“与股东共创价值、与员工共享成长、与伙伴共谋发展、与社会共担责任”的理念，在实现稳健经营的同时，积极履行对各方利益相关者的责任；在持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实现企业价值与社会价值的共同提升。

（一）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构建了以《公司章程》为核心，股东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与管理层权责分明、有效制衡的治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同时，公司坚持积极合理的利润分配政策，与股东共享经营成果，确保股东投资回报的持续性与稳定性。

（二）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依法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建立健全覆盖招聘、培训、考核、晋升全周期的规范化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薪酬管理制度与荣誉评选体系，注重员工职业发展与身心健康，通过多元化活动丰富员工业余生活。为进一步深化公司与员工的利益绑定，公司实施了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让骨干员工共享企业发展成果，有效激发团队凝聚力与创造力。公司高度重视人才梯队建设，坚持“以老带新、以研促产”的培养模式，确保技术传承与人才薪火相传。

（三）热心公益与人才培育

公司深知人才是企业发展和进步的根本。报告期内，公司及董事长杨永岗先生联合向集萃教育基金会捐赠人民币1000万元，专项用于支持人才培养与教育事业。此举既是公司回馈社会、践行“知行合一”教育理念的实际行动，也与公司内部“重视人才、薪火相传”的发展理念高度契合，通过支持教育事业，为社会培育更多优秀人才，也为行业与公司的长远发展涵养源头活水。公司将持续关注教育公益事业，以实际行动履行企业公民责任。

（四）供应商与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秉持诚信共赢原则，与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合作关系。通过完备的采购制度与规范的业务流程，公司严格履行合同约定，安全及时支付货款，营造公平透明的商业环境。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合格供方动态管理机制，在保障供应链稳定的同时，切实维护供应商合法权益。在客户权益保护方面，公司以质量为核心，严格履行产品交付与售后服务承诺，确保客户需求得到及时有效响应。

（五）环境保护与安全生产

公司始终将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摆在重要位置。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运行环境管理与安全生产体系，由安环部门统筹负责日常监督与隐患排查。公司大力推行清洁生产理念，从原料储存、生产工艺到末端排放，全流程贯彻绿色环保作业标准，努力实现源头减量、过程控制、末端达标的闭环管理。安全生产方面，公司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定期开展安全培训与应急演练，确保全年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以实际行动守护“绿水青山”与企业平安。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无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工作的相关事宜。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杨永岗	关于所持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锁定承诺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 日与常州华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中石化资本受让华泰投资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392,963 股股份。本人目前所持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支持中简科技的长远发展，本人自愿作出延长锁定期的承诺如下： 自华泰投资将上述 22,392,963 股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过户至中石化资本名下之日起一年内，本人不减持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的股份。一年期满后，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的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变动的最新规定。	2025 年 03 月 03 日	自华泰投资将 22,392,963 股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过户至中石化资本名下之日起一年。	正常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后的锁定承诺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 日与常州华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同意按照《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受让华泰投资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392,963 股股份。现本公司就受让股份的锁定期承诺如下： 自上述 22,392,963 股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过户至本公司名下之日起一年内，本公司不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减持受让股份。	2025 年 03 月 02 日	自华泰投资将 22,392,963 股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过户至中石化资本名下之日起一年。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永岗、温月芳	股份减持承诺	1、自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在本人担任中简科技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中简科技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中简科技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中简科技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若其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若其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该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2、在锁定期满后，在不影响实际控制人地位的前提下，可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合法的方式适当转让部分发行人股票。如本	2019 年 05 月 1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人所持中简科技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中简科技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并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p> <p>3、本人将遵守持股 5%以上股东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出卖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的要求。</p> <p>4、本人将遵守持股 5%以上股东在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的要求。</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原持股 5%以上的股东江汀	股份减持承诺	<p>1、自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在本人担任中简科技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中简科技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中简科技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中简科技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若其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若其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该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p>2、如本人所持中简科技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中简科技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并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p> <p>3、本人将遵守持股 5%以上股东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出卖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的要求。</p> <p>4、本人将遵守持股 5%以上股东在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的要求。</p> <p>5、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本人持股低于 5%的，本人在减持后 6 个月内将继续遵守第（2）条、第（3）条的规定。</p> <p>6、本人将遵守持股 5%以上股东的股权被质押的，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二日内通知中简科技，并予以公告的要求。</p> <p>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本人减持收益无偿划归中简科技所有。</p>	2019年05月1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原董事曾文林	股份减持承诺	<p>1、如本人所持中简科技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中简科技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p> <p>2、自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在本人担任中简科技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中简科技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中简科技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中简科技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若其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若其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该承诺</p>	2019年05月1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原监事黄晓军、胡培贤	股份减持承诺	自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在本人担任中简科技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中简科技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中简科技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中简科技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若其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若其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该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2019年05月1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常州华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常州三毛纺织集团有限公司、常州市涌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市中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范春燕、江汀、施秋芳、袁怀东、赵勤民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现时与将来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中简科技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以避免与中简科技产生同业竞争。</p> <p>(2) 在未来发展中，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中简科技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中简科技，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中简科技做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应将该商业机会让予中简科技。</p> <p>(3)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不会利用中简科技的股东地位从事任何损害中简科技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p> <p>(4)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在作为中简科技股东期间，上述承诺对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具有约束力。</p> <p>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公司发生交易。</p> <p>(2)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善意履行作为股份公司股东的义务，充分尊重股份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股份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p> <p>(3)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股份公司资金，也不要求股份公司为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提供违规担保。</p> <p>(4) 如果股份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促使该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份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与股份公司依法签订书面协议，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按照正常的商</p>	2019年05月1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业条件进行，且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股份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投资者的合法权益。</p> <p>(5)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股份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p> <p>(6) 如本人/本公司/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承担赔偿责任。</p> <p>(7) 本人/本公司在担任股份公司股东期间，上述承诺对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具有约束力。</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永岗、温月芳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 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现时与将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以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p> <p>(2) 在未来发展中，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公司做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应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p> <p>(3) 本人不会利用对公司的控股优势地位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p> <p>(4) 本人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上述承诺对本人具有约束力。</p> <p>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 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股份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股份公司发生交易。</p> <p>(2) 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义务，充分尊重股份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股份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p> <p>(3) 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股份公司资金，也不要求股份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提供违规担保。</p> <p>(4) 如果股份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该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份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在股份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人推荐的董事及本人将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与股份公司依法签订书面协议，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股份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投资者的合法权益。</p>	2019年05月1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5) 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股份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不会向股份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p> <p>(6)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本人将承担赔偿责任。</p> <p>(7) 本人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上述承诺对本人具有约束力。</p>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一、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p> <p>(1) 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利、股票股利或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股利分配的方式进行股利分配。</p> <p>(2) 现金分红的条件 如果公司会计年度盈利，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应进行年度现金股利分配；如果由于公司业绩、规模增长快速等原因，导致董事会认为公司规模与股本规模、股票价格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p> <p>(3) 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年度股利分配，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等情况进行中期股利分配。</p> <p>(4) 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股利应当不少于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p> <p>(5)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在按本规定进行现金分红的同时，可以根据公司的股本规模、股票价格等情况，发放股票股利。</p> <p>(6) 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应用于公司发展。</p> <p>(7) 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p>	2024 年 01 月 01 日	2027-06-30	正常履行中

		<p>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p> <p>二、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制定及调整</p> <p>1、股利分配政策的制定</p> <p>股利分配政策应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制定，且需经公司过半数独立董事、监事分别审议通过，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多渠道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p> <p>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p> <p>2、股利分配政策的调整</p> <p>公司可以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需要调整股利分配政策。调整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的股利分配政策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制定，需经公司过半数独立董事及过半数监事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将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p> <p>3、公司在上一个会计年度盈利，但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未分配股利的原因、未用于股利分配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p> <p>三、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周期</p> <p>公司应以三年为一个股东回报规划周期。在每一周期结束之日后四个月内，董事会应结合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社会资金成本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在充分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监事的意见后，研究论证下一周期的股东回报规划，明确各期分红的具体安排和形式，并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承诺是否按时履行</p>	<p>是</p>				
<p>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p>	<p>不适用</p>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新设子公司江苏常宏功能材料有限公司，注销子公司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曹博、索还伟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及其审计费用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期审计费用 86 万元（包括年报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7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6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原告温月芳与被告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决议撤销纠纷	0	否	2025 年 11 月，公司收到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法院出具的关于温月芳与公司决议撤销纠纷一案的《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驳回原告温月芳的全部诉讼请求。 2025 年 12 月，公司收到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法院电子送达的温月芳就一审判决提交的《民事上诉状》。	报告期内，新北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驳回原告温月芳的全部诉讼请求，温月芳就一审判决提交《民事上诉状》。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取得生效判决。	2025 年 05 月 29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9）、《关于公司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75）、《关于公司收到<民事上诉状>暨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85）。
报告期内发生的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标准，公司作为被告的案件 3 起	80	否	尚在审理中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取得生效判决（裁决）。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取得生效判决（裁决）。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108,000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年03月10日	200,000	198,712	25,352.3	202,748.05	102.03%	0	0	0.00%	2,227.04	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	200,000	198,712	25,352.3	202,748.05	102.03%	0	0	0.00%	2,227.0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19.87 亿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20.27 亿元。

直接投入三期项目 16.77 亿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用约为 3.81 亿元，设备购置部署安装费用为 11.99 亿元，其他费用约为 0.97 亿元；直接投入补流项目 3.5 亿元。

募集资金在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现金管理、协定存款等方式取得综合收益约 200 万元，已在募集资金余额中列示。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投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性能碳纤维及织产品项目	2022年03月10日	高性能碳纤维及织产品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65,000	165,000	25,352.3	167,748.05	101.67%	2026年06月30日	18,360.89	35,215.71	不适用	否
补充	202	补充	补	否	35,000	35,000	0	35,000	100.00	2024			不	否

流动资金	2年03月10日	流动资金	流					%	年03月31日			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0,000	200,000	25,352.3	202,748.05	--	--	18,360.89	35,215.71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0	0	0	0	0.00%	不适用	0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200,000	200,000	25,352.3	202,748.05	--	--	18,360.89	35,215.71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6,774.80 万元，及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179.20 万元，并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11471 号），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述自筹资金的金额为 6,774.80 万元，及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179.20 万元。公司保荐机构、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该募集资金置换已于 2022 年 9 月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	不适用													

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募集资金专户 2,227.04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经核查，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中简科技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法规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 月 8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常宏功能材料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取得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设立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2025 年 7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之间设备资产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江苏常宏功能材料有限公司收购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的设备资产。两家子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后，完成了相关设备资产转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之间设备资产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2025 年 11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清算注销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注销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清算和注销事项。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完成注销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及 2026 年 1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拟清算注销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3）《关于控股子公司注销完成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2025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简碳纤维及复合材料（江苏）研究院有限公司办理了法定代表人、董事、经理变更事项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董事、经理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964,753	3.63%	0	0	0	1,356,483	1,356,483	17,321,236	3.94%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5,964,753	3.63%	0	0	0	1,356,483	1,356,483	17,321,236	3.9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964,753	3.63%	0	0	0	1,356,483	1,356,483	17,321,236	3.94%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23,742,784	96.37%	0	0	0	-1,356,483	-1,356,483	422,386,301	96.06%
1、人民币普通股	423,742,784	96.37%	0	0	0	-1,356,483	-1,356,483	422,386,301	96.0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439,707,537	100.00%	0	0	0	0	0	439,707,537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徐高彦女士、邱学仕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原独立董事沈菊琴女士辞职同日起生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规定，离任六个月内不得减持本公司股份，截至报告期末，沈菊琴女士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已满，其所持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

2025年1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同意聘任胡培贤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截至报告期末，胡培贤女士持有公司股票170,031股，其中锁定股数127,523股。

2025年8月1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原监事会主席郭建强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监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规定，离任六个月内不得减持本公司股份，截至报告期末，郭建强先生持有公司股票270,060股，其中锁定股数270,060股。

2025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4名非独立董事与3名独立董事，根据表决结果，温月芳女士未能当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离任董事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规定，离任六个月内不得减持本公司股份，截至报告期末，温月芳女士持有公司股票8,250,880股，其中锁定股数8,250,880股。

2025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聘任王平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截至报告期末，王平女士持有公司股票5,600股，其中锁定股数4,200股。

因此报告期内增加有限售条件股份1,356,483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减少1,356,483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沈菊琴	11,250	0	11,250	0	离任	2025-06-16
胡培贤	0	127,523	0	127,523	高管锁定股份	自离任之日起六个月届满后，经公司董事会核查确认其不存在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及违法违规情形，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所持高管锁定股方可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郭建强	202,545	67,515	0	270,060	离任	2026-06-05
温月芳	7,082,385	1,168,495	0	8,250,880	离任	2026-06-12
王平	0	4,200	0	4,200	高管锁定股份	自离任之日起六个月届满后，经公司董事会核查确认其不存在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及违法违规情形，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所持高管锁定股方可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合计	7,296,180	1,367,733	11,250	8,652,66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1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2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份状态		
常州华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71%	38,292,659	-22,392,963	0	38,292,659	不适用		0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9%	22,392,963	22,392,963	0	22,392,963	不适用		0
常州市中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0%	14,500,401	-282,500	0	14,500,401	不适用		0
赵勤民	境内自然人	2.67%	11,723,043	-1,673,000	0	11,723,043	不适用		0
杨永岗	境内自然人	2.47%	10,861,059	0	8,145,794	2,715,265	不适用		0
通用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一通用技术高端装备产业股权投资	其他	2.02%	8,902,077	0	0	8,902,077	不适用		0

(桐乡)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温月芳	境内自然人	1.88%	8,250,880	-1,192,300	8,250,880	0	不适用	0
周近赤	境内自然人	1.81%	7,950,830	-685,400	0	7,950,83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1%	6,638,764	2,965,269	0	6,638,764	不适用	0
常州三毛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	6,634,000	-816,000	0	6,634,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 (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杨永岗先生实际表决权为其直接持有公司的 2.47% 股份及其担任中简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可间接实施控制的 3.30% 股份, 合计表决权为 5.77%; 除此之外, 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如有) (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常州华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8,292,659	人民币普通股	38,292,659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	22,392,963	人民币普通股	22,392,963					
常州市中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4,500,401	人民币普通股	14,500,401					
赵勤民	11,723,043	人民币普通股	11,723,043					
通用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一通用技术高端装备产业股权投资 (桐乡)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8,902,077	人民币普通股	8,902,077					
周近赤	7,950,830	人民币普通股	7,950,83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638,764	人民币普通股	6,638,764					
常州三毛纺织集	6,634,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34,000					

团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鹏华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209,160	人民币普通股	4,209,160
青岛弘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航空产业融合发展（青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56,478	人民币普通股	3,956,478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无控股主体

控股股东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东中不存在以下情形：

(一)此人单独或者与他人一致行动时，可以选出半数以上的董事；

(二)此人单独或者与他人一致行动时，可以行使公司百分之三十以上的表决权或者可以控制公司 30%以上表决权的行使；

使；

(三)此人单独或者与他人一致行动时，持有公司 30%以上的股份；

(四)此人单独或者与他人一致行动时，可以以其他方式在事实上控制公司。

故认定公司暂无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结合股权结构、股东表决权行使情况、董事会成员构成及决策机制等综合判断，确认公司目前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五大股东及其持股比例如下：

常州华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8.71%，无一致行动人；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持股 5.09%，无一致行动人；

常州市中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30%，无一致行动人；

赵勤民：持股 2.67%，无一致行动人；

杨永岗：持股 2.47%，无一致行动人。

公司不存在单一股东或关联方合计持股比例超过 30% 的情形，且股东之间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其他控制权安排。

历次股东会表决中，各股东独立行使表决权，无任何股东通过实际支配的表决权对公司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

公司董事会由八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董事会成员中，非职工代表董事由各股东提名并经股东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不存在单一股东或其关联方委派董事占多数的情形。

公司重大事项均需由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通过，遵循“一事一议”、“一股一票”原则，无任何一方能够单独决定或实质影响决策结果。

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不存在受特定股东控制的情形，日常经营决策保持独立性和市场化运作。

公司当前股权结构相对分散，股东间无一致行动关系或控制权安排，董事会及管理层独立运作，符合“无实际控制人”的认定条件。公司将持续健全治理结构，确保经营稳定，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10% 以上的股东情况

是 否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比例 5% 以上的股东情况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股东持股比例均未达 5%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比例 5% 以上的股东情况

法人 自然人

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情况

最终控制层面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常州华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杨永岗	2015 年 03 月 16 日	91320411330916580R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类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	马鸣	2018 年 07 月 10 日	91130629MA0CHPU501	项目投资，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从事投资管理及投资咨询（证券、期货投资咨询除外），自持股权的管理，财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终控制层面股东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报告期内，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5 年 04 月 15 日	1,334,095 股至 1,524,680 股	0.30%至 0.35%	不低于人民币 7,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	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2,344,400	0.00%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年04月13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6]6618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曹博、索还伟

审计报告正文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简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简科技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简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五）和附注五、（二）1。

中简科技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高性能碳纤维及织物的生产和销售业务。2025 年度，中简科技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846,092,620.66 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中简科技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中简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按月度、产品等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4）获取收入明细账，抽样检查和核对销售合同或订单、产品出库单、发票等原始凭证；对于合同中约定检验条款的，核对客户检验回执或者产品接收单，确认已经客户检验或已超过约定的质量异议期，已记录的销售收入符合收入确认条件

（5）结合应收账款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6）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对主要客户开展延伸访谈；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二）和附注五、（一）4。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简科技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406,157,535.43 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5,450,562.97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00,706,972.46 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坏账准备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测试管理层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及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6) 检查与应收账款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中简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简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中简科技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中简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简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中简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58,119,967.20	643,060,831.0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82,399,965.76	1,153,691,376.7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9,480,512.96	92,262,585.36
应收账款	400,706,972.46	835,058,483.1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800,312.87	5,612,978.1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1,179.40	103,015.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1,460,663.53	82,004,727.4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043,079.02	1,140,563.36
流动资产合计	2,765,152,653.20	2,812,934,560.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25,473,119.04	1,357,248,462.15
在建工程	614,730,914.42	310,585,362.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2,972,397.16	105,401,401.0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319.19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08,249.44	17,223,130.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7,727,792.51	39,145,614.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89,112,472.57	1,829,604,288.99
资产总计	5,054,265,125.77	4,642,538,849.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5,212,343.16	28,011,846.78
应付账款	86,030,628.29	56,536,258.4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7,538,893.38	36,384,471.86
应交税费	40,082,479.55	11,911,752.56
其他应付款	7,733,443.62	4,190,575.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295,957.0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1,893,745.01	137,034,904.9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9,149,256.54	34,594,880.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2,767,354.52	107,920,895.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1,916,611.06	142,515,775.98
负债合计	493,810,356.07	279,550,680.9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9,707,537.00	439,707,53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90,579,600.88	2,123,198,242.40
减：库存股	17,587,071.34	30,002,694.7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1,681,893.07	7,180,780.93
盈余公积	243,955,792.40	211,904,259.6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89,427,717.10	1,603,418,279.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557,765,469.11	4,355,406,404.65
少数股东权益	2,689,300.59	7,581,763.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60,454,769.70	4,362,988,168.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54,265,125.77	4,642,538,849.26

法定代表人：杨永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永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永梅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06,028,489.82	632,817,172.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82,399,965.76	1,153,691,376.7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9,480,512.96	92,262,585.36
应收账款	400,706,972.46	835,058,483.1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677,729.31	5,612,978.14
其他应收款	123,962.40	103,015.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11,460,663.53	82,004,727.4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081,981.61	0.01
流动资产合计	2,709,960,277.85	2,801,550,337.9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908,393.92	24,254,5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06,364,123.61	1,357,248,462.15
在建工程	614,730,914.42	302,865,720.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2,972,397.16	105,401,401.0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08,249.44	17,223,130.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6,257,851.91	28,546,995.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49,441,930.46	1,835,540,209.20
资产总计	5,059,402,208.31	4,637,090,547.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5,212,343.16	28,011,846.78
应付账款	85,956,780.29	56,536,258.4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7,288,156.64	36,384,471.86
应交税费	40,051,869.63	11,911,590.56
其他应付款	7,721,738.81	4,190,575.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295,957.0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1,526,845.54	137,034,742.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9,149,256.54	34,594,880.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2,767,354.52	107,920,895.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1,916,611.06	142,515,775.98
负债合计	493,443,456.60	279,550,518.9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9,707,537.00	439,707,53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90,579,600.88	2,123,198,242.40
减：库存股	17,587,071.34	30,002,694.7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1,681,893.07	7,180,780.93
盈余公积	243,955,792.40	211,904,259.69
未分配利润	1,797,620,999.70	1,605,551,902.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65,958,751.71	4,357,540,028.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59,402,208.31	4,637,090,547.1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46,092,620.66	812,470,190.54
其中：营业收入	846,092,620.66	812,470,190.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87,702,218.49	429,460,595.55
其中：营业成本	297,411,048.79	299,635,265.1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7,549,042.24	3,675,411.23
销售费用	4,536,612.03	2,932,401.44
管理费用	55,696,348.46	46,812,935.01
研发费用	117,509,715.58	85,763,342.72
财务费用	-5,000,548.61	-9,358,759.9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5,160,307.93	9,417,134.97
加：其他收益	8,143,283.54	14,918,170.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83,557.21	5,681,794.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57,212.31	21,441,623.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082,695.72	-17,508,303.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073,474.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14.67	99,798.8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7,587,391.53	407,642,678.02
加：营业外收入	501.45	
减：营业外支出	8,407,440.80	1,702,628.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9,180,452.18	405,940,050.02
减：所得税费用	64,980,358.03	49,806,694.2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4,200,094.15	356,133,355.7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4,200,094.15	356,133,355.7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4,642,566.35	356,132,858.18
2.少数股东损益	-442,472.20	497.5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4,200,094.15	356,133,355.7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4,642,566.35	356,132,858.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42,472.20	497.5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2	0.8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2	0.8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杨永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永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永梅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46,092,620.66	812,470,190.54
减：营业成本	297,411,048.79	299,635,265.11
税金及附加	17,520,948.95	3,674,860.13
销售费用	4,536,612.03	2,932,401.44
管理费用	53,975,609.45	46,812,935.01
研发费用	112,266,699.99	84,541,221.70

财务费用	-4,718,149.80	-9,312,089.8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875,953.39	9,369,583.79
加：其他收益	8,143,283.54	14,918,170.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73,594.47	5,681,794.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57,212.31	21,441,623.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083,478.72	-17,508,303.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073,474.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14.67	99,798.8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3,887,660.87	408,818,680.00
加：营业外收入	501.45	
减：营业外支出	8,407,440.80	1,702,628.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5,480,721.52	407,116,052.00
减：所得税费用	64,965,394.42	49,806,640.8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0,515,327.10	357,309,411.1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0,515,327.10	357,309,411.1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0,515,327.10	357,309,411.1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9,309,451.51	503,537,622.7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86,355.77	35,035,586.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4,795,807.28	538,573,209.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3,658,265.95	141,899,795.0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7,781,103.97	102,484,237.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506,751.35	68,926,845.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99,300.35	26,413,905.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5,145,421.62	339,724,78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9,650,385.66	198,848,426.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467,500,000.00	5,259,243,784.8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145,508.75	28,995,105.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8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91,825,508.75	5,288,238,890.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4,871,714.98	304,458,547.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18,500,000.00	5,09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3,371,714.98	5,399,458,547.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546,206.23	-111,219,657.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438,500.00	3,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250,000.00	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5,244,676.7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7.97	4,128.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683,964.73	3,004,128.5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773,784.35	52,289,538.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557,987.27	30,002,694.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331,771.62	82,292,232.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47,806.89	-79,288,104.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5,456,372.54	8,340,664.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0,334,304.11	631,993,639.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5,790,676.65	640,334,304.1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9,309,451.51	503,537,622.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2,001.23	34,988,035.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4,511,452.74	538,525,658.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1,181,812.02	140,604,346.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156,802.19	102,484,237.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395,885.13	68,925,270.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03,658.92	26,413,024.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9,738,158.26	338,426,879.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4,773,294.48	200,098,778.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81,754,500.00	5,259,243,784.8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922,217.74	28,995,105.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8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5,856,717.74	5,288,238,890.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0,286,169.80	302,932,533.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08,500,000.00	5,09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68,786,169.80	5,397,932,533.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929,452.06	-109,693,643.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188,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5,244,676.7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7.97	4,128.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433,964.73	4,128.5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624,265.72	52,289,538.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44,987.27	30,002,694.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669,252.99	82,292,232.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35,288.26	-82,288,104.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3,608,554.16	8,117,031.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0,090,645.11	621,973,613.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3,699,199.27	630,090,645.1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9,707,537.00				2,123,198,242.40	30,002,694.79		7,180,780.93	211,904,259.69		1,603,418,279.42		4,355,406,404.65	7,581,763.71	4,362,988,168.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9,707,537.00				2,123,198,242.40	30,002,694.79		7,180,780.93	211,904,259.69		1,603,418,279.42		4,355,406,404.65	7,581,763.71	4,362,988,168.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618,641.52	-12,415,623.45		4,501,112.14	32,051,532.71		186,009,437.68		202,359,064.46	-4,892,463.12	197,466,601.34
（一）综合收											314,642,566.35		314,642,566.35	-442,472.20	314,200,094.15

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618,641.52								-32,618,641.52	-4,263,000.00	-36,881,641.5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250,000.00	3,2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2,618,641.52								-32,618,641.52		-32,618,641.52
4. 其他														-7,513,000.00	-7,513,000.00
(三) 利润分配								32,051,532.71		-128,633,128.67			-96,581,595.96	-186,990.92	-96,768,586.88
1. 提取盈余公积								32,051,532.71		-32,051,532.7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96,581,595.96			-96,581,595.96	-186,990.92	-96,768,586.88
3. 对															

所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4. 其 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 本公积 转增资 本(或 股本)																				
2. 盈 余公积 转增资 本(或 股本)																				
3. 盈 余公积 弥补亏 损																				
4. 设 定受益 计划变 动额结 转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合 收益结 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501,112.14					4,501,112.14		4,501,112.14
1. 本期提取							6,393,586.08					6,393,586.08		6,393,586.08
2. 本期使用							-1,892,473.94					-1,892,473.94		-1,892,473.94
(六) 其他						-12,415,623.45						12,415,623.45		12,415,623.45
四、本期末余额	439,707,537.00				2,090,579,600.88	17,587,071.34	11,681,893.07	243,955,792.40		1,789,427,717.10		4,557,765,469.11	2,689,300.59	4,560,454,769.7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9,707,537.00				2,123,198,242.40			4,497,982.02	176,173,318.57		1,335,305,900.50		4,078,882,980.49	4,581,266.13	4,083,464,246.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9,707,537.00				2,123,198,242.40			4,497,982.02	176,173,318.57		1,335,305,900.50		4,078,882,980.49	4,581,266.13	4,083,464,246.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2,694.79		2,682,798.91	35,730,941.12		268,112,378.92		276,523,424.16	3,000,497.58	279,523,921.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6,132,858.18		356,132,858.18	497.58	356,133,355.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	3,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															

他														
(三) 利润分配								35,730,941.12		-88,020,479.26		-52,289,538.14		-52,289,538.14
1. 提取盈余公积								35,730,941.12		-35,730,941.12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2,289,538.14		-52,289,538.14		-52,289,538.14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682,798.91					2,682,798.91			2,682,798.91
1. 本期提取							5,001,146.95					5,001,146.95			5,001,146.95
2. 本期使用							-2,318,348.04					-2,318,348.04			-2,318,348.04
(六) 其他					30,002,694.79							-30,002,694.79			-30,002,694.79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9,707,537.00				2,123,198,242.40	30,002,694.79	7,180,780.93	211,904,259.69		1,603,418,279.42		4,355,406,404.65	7,581,763.71		4,362,988,168.3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	---------	--	--	--	--	--	--	--	--	--	--	--	--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9,707,537.00				2,123,198,242.40	30,002,694.79		7,180,780.93	211,904,259.69	1,605,551,902.99		4,357,540,028.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9,707,537.00				2,123,198,242.40	30,002,694.79		7,180,780.93	211,904,259.69	1,605,551,902.99		4,357,540,028.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2,618,641.52	-12,415,623.45		4,501,112.14	32,051,532.71	192,069,096.71		208,418,723.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0,515,327.10		320,515,327.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618,641.52							-32,618,641.5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2,618,641.52							-32,618,641.5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2,051,532.71	-128,446,230.39		-96,394,697.68
1. 提取盈余公积									32,051,532.71	-32,051,532.7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6,394,697.68		-96,394,697.6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501,112.14				4,501,112.14
1. 本期提取								6,393,586.08				6,393,586.08
2. 本期使用								-1,892,473.94				-1,892,473.94

(六) 其他						-12,415,623.45						12,415,623.45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9,707,537.00				2,090,579,600.88	17,587,071.34		11,681,893.07	243,955,792.40	1,797,620,999.70		4,565,958,751.7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9,707,537.00				2,123,198,242.40			4,497,982.02	176,173,318.57	1,336,262,971.06		4,079,840,051.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9,707,537.00				2,123,198,242.40			4,497,982.02	176,173,318.57	1,336,262,971.06		4,079,840,051.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0,002,694.79		2,682,798.91	35,730,941.12	269,288,931.93		277,699,977.1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57,309,411.19		357,309,411.1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 分配									35,730,941.12	-88,020,479.26		-52,289,538.14
1. 提取盈余 公积									35,730,941.12	-35,730,941.12		
2.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 分配										-52,289,538.14		-52,289,538.14
3. 其他												
(四) 所 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 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 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 变动额 结转留 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 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2,682,798.91			2,682,798.91

储备												
1. 本期提取								5,001,146.95				5,001,146.95
2. 本期使用								-2,318,348.04				-2,318,348.04
(六) 其他						30,002,694.79						-30,002,694.79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9,707,537.00				2,123,198,242.40	30,002,694.79		7,180,780.93	211,904,259.69	1,605,551,902.99		4,357,540,028.22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4 月 28 日在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北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江苏省常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400674857975P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439,707,537.00 元，股份总数 439,707,537 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股票已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于化学纤维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高性能碳纤维及织物的研发、生产、销售。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见审计报告附注三（十二）、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见审计报告附注三（十六）（十九））、收入的确认时点（见审计报告附注三（二十五））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笔余额 ≥ 50 万元或者多笔余额合计 ≥ 200 万元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工程期初或者期末余额 ≥ 5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笔款项期末余额 ≥ 100 万元或者多笔余额合计 ≥ 3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笔期末余额 ≥ 30 万元或者多笔余额合计大于 2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笔余额 ≥ 50 万元或者多笔余额合计 ≥ 2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利，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应收票据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账款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4、应收款项融资

15、其他应收款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类别组合	款项类别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6、合同资产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8、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 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经被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且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 终止经营的列报方法

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2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2、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3、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出让年限
专利权	10 年	预计受益年限
软件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4)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的摊销费用。

(5) 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6) 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装备调试费用是指工装准备过程中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包括研制特殊、专用的生产机器，改变生产和质量控制程序，或制定新方法及标准等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为大规模批量化和商业化生产所进行的常规性工装准备和工业工程发生的费用不计入归集范围。

(7)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8)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4、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6、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7、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均为设定提存计划。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8、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9、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

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0、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公司对销售合同中约定质检条款的产品销售，在产品质量检验完成或者产品质量异议期满后完成合同履约义务，以取得客户检验合格回执的日期，与合同条款约定的验收期满日期较早者，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2) 如产品销售合同未约定验收条款的，在产品交付客户时确认销售收入。

(3) 公司以提供产品为主的研制业务，其实质为销售产品，参照产品销售业务收入原则确认相关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1、合同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2、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4、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售后租回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 售后租回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35、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7、其他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	20%
中简碳纤维及复合材料（江苏）研究院有限公司	20%
江苏常宏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发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连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32019781），有效期至 2026 年 12 月。本报告期内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2.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中简碳纤维及复合材料（江苏）研究院有限公司、江苏常宏功能材料有限公司适用上述规定，2025 年度实际企业所得税率为 5%。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18,330.55	24,804.42
银行存款	954,672,346.10	640,309,499.69
其他货币资金	2,329,290.55	2,726,526.97
合计	958,119,967.20	643,060,831.08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受限情况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人才专项资金	2,329,290.55	2,726,526.97
合计	2,329,290.55	2,726,526.97

[注]公司收取常州高新区人才专项资金 12,000,000.00 元及相关利息收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29,290.55 元。按照专项资金使用协议约定，接受资金拨付方监管。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82,399,965.76	1,153,691,376.72
其中：		
理财产品	1,082,399,965.76	1,153,691,376.72
其中：		
合计	1,082,399,965.76	1,153,691,376.72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96,301.80	
商业承兑票据	177,860,271.61	100,063,245.07
减：坏账准备	-1,176,060.45	-7,800,659.71
合计	179,480,512.96	92,262,585.3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180,656,573.41	100.00%	1,176,060.45	0.65%	179,480,512.96	100,063,245.07	100.00%	7,800,659.71	7.80%	92,262,585.36

应收票据										
其中：										
其中： 银行承兑 汇票	2,796,301.80	1.55%		0.00%	2,796,301.80					
商业 承兑 汇票	177,860,271.61	98.45%	1,176,060.45	0.66%	176,684,211.16	100,063,245.07	100.00%	7,800,659.71	7.80%	92,262,585.36
合计	180,656,573.41	100.00%	1,176,060.45	0.65%	179,480,512.96	100,063,245.07	100.00%	7,800,659.71	7.80%	92,262,585.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77,860,271.61	1,176,060.45	0.66%
合计	177,860,271.61	1,176,060.4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编制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7,800,659.71	-6,624,599.26				1,176,060.45
合计	7,800,659.71	-6,624,599.26				1,176,060.4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56,480,456.74	836,741,517.22
1 年以内	356,480,456.74	836,741,517.22
1 至 2 年	45,646,328.58	10,609,072.60
2 至 3 年	2,460,461.75	1,131,440.00

3 年以上	1,570,288.36	1,486,848.36
3 至 4 年	1,570,288.36	1,486,848.36
合计	406,157,535.43	849,968,878.1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合计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6,157,535.43	100.00%	5,450,562.97	1.34%	400,706,972.46	849,968,878.18	100.00%	14,910,395.08	1.75%	835,058,483.10
其中：										
合计	406,157,535.43	100.00%	5,450,562.97	1.34%	400,706,972.46	849,968,878.18	100.00%	14,910,395.08	1.75%	835,058,483.10

按组合合计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56,480,456.74	784,257.00	0.22%
1-2 年	45,646,328.58	885,538.77	1.94%
2-3 年	2,460,461.75	2,210,478.84	89.84%
3 年以上	1,570,288.36	1,570,288.36	100.00%
合计	406,157,535.43	5,450,562.9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合计计提坏账准备	14,910,395.08	-9,459,832.11				5,450,562.97
合计	14,910,395.08	-9,459,832.11				5,450,562.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A	256,042,572.90		256,042,572.90	63.04%	563,293.66
客户 C	111,163,663.49		111,163,663.49	27.37%	867,108.48
客户 K	15,519,549.60		15,519,549.60	3.82%	2,348,245.58
客户 V	14,298,917.68		14,298,917.68	3.52%	31,457.62
客户 ZD	4,323,230.40		4,323,230.40	1.06%	305,071.97
合计	401,347,934.07		401,347,934.07	98.81%	4,115,177.31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0.0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41,179.40	103,015.05
合计	141,179.40	103,015.05

(1)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47,600.00	107,700.00
合计	147,600.00	107,700.0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79,200.00	61,000.00
1 年以内	79,200.00	61,000.00
1 至 2 年	21,700.00	7,500.00
2 至 3 年	7,500.00	35,000.00
3 年以上	39,200.00	4,200.00
3 至 4 年	39,200.00	4,200.00
合计	147,600.00	107,700.0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600.00	100.00%	6,420.60	4.35%	141,179.40	107,700.00	100.00%	4,684.95	4.35%	103,015.05
其中：										
合计	147,600.00	100.00%	6,420.60	4.35%	141,179.40	107,700.00	100.00%	4,684.95	4.35%	103,015.05

按组合合计提坏账准备：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款项类别组合	147,600.00	6,420.60	4.35%
合计	147,600.00	6,420.6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4,684.95			4,684.95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735.65			1,735.65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420.60			6,420.6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押金及保证金	4,684.95	1,735.65				6,420.60
合计	4,684.95	1,735.65				6,420.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常州滨江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押金	50,000.00	1-2 年、2-3 年、3-4 年	33.88%	2,175.00
常州滨江安居置业有限公司	押金	29,400.00	1 年以内	19.92%	1,278.90
常州新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	23,200.00	1 年以内、3-4 年	15.72%	1,009.20
常州高达集成房屋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	21,000.00	1 年以内	14.23%	913.50
司乐萌	押金	9,000.00	1-2 年	6.10%	391.50
合计		132,600.00		89.84%	5,768.10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647,434.28	95.98%	5,364,612.37	95.58%
1 至 2 年	115,644.00	3.04%	129,770.60	2.31%
2 至 3 年	2,839.42	0.07%	92,600.01	1.65%
3 年以上	34,395.17	0.91%	25,995.16	0.46%

合计	3,800,312.87		5,612,978.14	
----	--------------	--	--------------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预付款项合计数为 2,631,634.54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9.25%。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常州供电分公司	非关联方	燃料动力	1,722,738.98	一年以内	业务未结算
上海携程宏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其他	290,012.81	一年以内	业务未结算
拾毅生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27,786.29	一年以内	业务未结算
新乡市平原工业滤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2,100.00	一年以内	业务未结算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常州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燃料动力	168,996.46	一年以内	业务未结算
小计	—		2,631,634.54		

其他说明：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672,630.76		6,672,630.76	5,098,404.69		5,098,404.69
在产品	23,785,804.20		23,785,804.20	13,819,078.37		13,819,078.37
库存商品	74,860,889.38		74,860,889.38	37,806,293.53		37,806,293.53
发出商品	6,141,339.19		6,141,339.19	25,280,950.87		25,280,950.87
合计	111,460,663.53		111,460,663.53	82,004,727.46		82,004,727.46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待认证增值税税额	29,043,079.02	1,140,563.35
所得税预缴税额		0.01
合计	29,043,079.02	1,140,563.36

其他说明：

10、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000,000.00	
合计	21,000,000.00	

其他说明：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25,473,119.04	1,357,248,462.15
合计	1,425,473,119.04	1,357,248,462.1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1,377,516.67	1,636,376,366.94	7,473,789.43	11,301,244.71	2,182,797.73	23,433,992.80	2,032,145,708.28
2.本期增加金额	128,098,831.40	113,052,516.86	111,327.43	1,874,454.75	48,811.97	723,048.61	243,908,991.02
（1）购置		80,707.96	111,327.43	432,699.66	18,530.97		643,266.02
（2）在建工程转入	128,098,831.40	112,971,808.90		1,441,755.09	30,281.00	723,048.61	243,265,725.00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152,430.63				2,152,430.63
（1）处置或报废			2,152,430.63				2,152,430.63
4.期末余额	479,476,348.07	1,749,428,883.80	5,432,686.23	13,175,699.46	2,231,609.70	24,157,041.41	2,273,902,268.6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7,859,230.13	562,485,883.41	2,743,768.01	9,815,002.33	1,147,896.89	20,845,465.36	674,897,246.13
2.本期增加金额	19,638,723.68	151,527,575.31	1,263,551.65	886,576.56	223,418.29	1,103,955.52	174,643,801.01
（1）计提	19,638,723.68	151,527,575.31	1,263,551.65	886,576.56	223,418.29	1,103,955.52	174,643,801.01
3.本期减少金			1,111,897.51				1,111,897.51

额							
(1) 处置或报废			1,111,897.51				1,111,897.51
4.期末余额	97,497,953.81	714,013,458.72	2,895,422.15	10,701,578.89	1,371,315.18	21,949,420.88	848,429,149.6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81,978,394.26	1,035,415,425.08	2,537,264.08	2,474,120.57	860,294.52	2,207,620.53	1,425,473,119.04
2.期初账面价值	273,518,286.54	1,073,890,483.53	4,730,021.42	1,486,242.38	1,034,900.84	2,588,527.44	1,357,248,462.1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三期项目 7 栋建筑物	284,706,711.05	待项目整体验收完成后统一办理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07,664,482.82	304,024,907.17
工程物资	7,066,431.60	6,560,454.84
合计	614,730,914.42	310,585,362.0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三期项目	267,318,731.22		267,318,731.22	270,509,090.31		270,509,090.31
四期项目	335,808,166.38		335,808,166.38			
零星项目及零星设备购置	21,611,059.31	17,073,474.09	4,537,585.22	33,515,816.86		33,515,816.86
合计	624,737,956.91	17,073,474.09	607,664,482.82	304,024,907.17		304,024,907.1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三期项目	186,724.43	270,509,090.31	212,708,453.56	215,898,812.65		267,318,731.22	80.80%	90.00				募集资金
四期项目	138,973.00		335,808,166.38			335,808,166.38	24.16%	40.00	280,848.29	280,848.29	2.38%	金融机构贷款、其他
零星项目		33,515,816.86	15,462,154.80	27,366,912.35		21,611,059.31						其他

及零星设备购置												
合计	325,697.43	304,024,907.17	563,978,774.74	243,265,725.00		624,737,956.91			280,848.29	280,848.29	2.38%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零星项目及零星设备购置		17,073,474.09		17,073,474.09	长时间闲置未安装使用
合计		17,073,474.09		17,073,474.09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零星项目及零星设备购置	17,972,077.99	898,603.90	17,073,474.09	按账面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的净额确定		
合计	17,972,077.99	898,603.90	17,073,474.09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备件	7,066,431.60		7,066,431.60	6,560,454.84		6,560,454.84
合计	7,066,431.60		7,066,431.60	6,560,454.84		6,560,454.84

其他说明：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7,742,035.57	26,511,000.00		1,869,789.13	146,122,824.70
2.本期增加金额				83,679.25	83,679.25
（1）购置				83,679.25	83,679.25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17,742,035.57	26,511,000.00		1,953,468.38	146,206,503.9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009,438.99	26,511,000.00		1,200,984.64	40,721,423.63
2.本期增加金额	2,354,840.63			157,842.53	2,512,683.16
（1）计提	2,354,840.63			157,842.53	2,512,683.1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5,364,279.62	26,511,000.00		1,358,827.17	43,234,106.7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2,377,755.95			594,641.21	102,972,397.16

2.期初账面价值	104,732,596.58			668,804.49	105,401,401.07
----------	----------------	--	--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	319.19			319.19		
合计	319.19			319.1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705,735.11	3,555,860.27	22,715,739.74	3,407,360.96
可抵扣亏损			71,619,187.28	10,742,878.09
递延收益	11,827,872.10	1,774,180.82	15,073,496.50	2,261,024.48
应付职工薪酬	6,821,782.93	1,023,267.44	5,412,444.43	811,866.66
股份支付	5,699,606.08	854,940.91		
合计	48,054,996.22	7,208,249.44	114,820,867.95	17,223,130.1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682,715,731.05	102,407,359.66	715,781,256.70	107,367,188.51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399,965.76	359,994.86	3,691,376.72	553,706.51
合计	685,115,696.81	102,767,354.52	719,472,633.42	107,920,895.0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08,249.44		17,223,130.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2,767,354.52		107,920,895.0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中简研究院	5,244,304.30	4,057,812.31

可抵扣亏损-常宏功能材料	9,276,466.54	
合计	14,520,770.84	4,057,812.3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8 年	1,903,044.67	1,903,044.67	
2029 年	2,154,767.64	2,154,767.64	
2030 年	10,462,958.53		
合计	14,520,770.84	4,057,812.31	

其他说明：

公司因前期开展三期项目建设等，固定资产投资金额较大。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28 号）文件规定，公司对部分新增固定资产在计算 2022 年度应纳税所得额时申请税前一次性全额扣除，并在税前实行 100%加计扣除。另根据现行税收政策，本公司部分研发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允许加计扣除，故 2022 年末形成可结转至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暂时性差异。结合 2022 年度以后期间形成的应纳税所得额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仍存在可结转至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暂时性差异 71,619,187.28 元，在 2025 年度抵减当期应纳税所得额。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116,996,166.01		116,996,166.01	38,413,987.88		38,413,987.88
预付工程保证金	731,626.50		731,626.50	731,626.50		731,626.50
合计	117,727,792.51		117,727,792.51	39,145,614.38		39,145,614.38

其他说明：

1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329,290.55	2,329,290.55	限定用途		2,726,526.97	2,726,526.97	限定用途	
合计	2,329,290.55	2,329,290.55			2,726,526.97	2,726,526.97		

其他说明：

18、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115,212,343.16	28,011,846.78
合计	115,212,343.16	28,011,846.7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无。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设备款	64,106,272.90	37,814,477.78
应付材料款	20,747,228.59	13,473,560.71
应付其他款	1,177,126.80	5,248,219.94
合计	86,030,628.29	56,536,258.43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886,302.39	未到结算期
豪顿华工程有限公司	1,736,673.4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6,622,975.79	

其他说明：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20、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7,733,443.62	4,190,575.29
合计	7,733,443.62	4,190,575.29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收代付款项	2,160,000.00	2,560,000.00
滞纳金	3,402,225.80	
其他	2,171,217.82	1,630,575.29
合计	7,733,443.62	4,190,575.2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代收代付人才专项资助资金	2,160,000.00	未达到可支取状态
合计	2,160,000.00	

其他说明：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6,384,471.86	126,780,410.03	125,625,988.51	37,538,893.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504,591.62	11,504,591.62	
三、辞退福利		677,230.00	677,230.00	
合计	36,384,471.86	138,962,231.65	137,807,810.13	37,538,893.3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268,919.79	103,102,870.56	103,331,081.38	30,040,708.97
2、职工福利费		6,788,709.05	6,788,709.05	
3、社会保险费		6,761,733.99	6,761,733.99	
其中：医疗保险费		5,577,951.76	5,577,951.76	
工伤保险费		625,980.30	625,980.30	
生育保险费		557,801.93	557,801.93	
4、住房公积金		6,682,146.00	6,682,14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115,552.07	3,444,950.43	2,062,318.09	7,498,184.41
合计	36,384,471.86	126,780,410.03	125,625,988.51	37,538,893.3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155,956.48	11,155,956.48	
2、失业保险费		348,635.14	348,635.14	
合计		11,504,591.62	11,504,591.62	

其他说明：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758,729.46
企业所得税	29,090,636.37	18.37
个人所得税	2,308,586.69	4,690,186.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60.92	422,284.06
房产税	8,022,469.45	394,820.15
教育费附加	4,311.83	180,978.88
地方教育附加	2,874.55	120,652.59
环境保护税	288,035.73	33,633.32
土地使用税	201,092.00	201,092.00
印花税	154,412.01	109,357.36
合计	40,082,479.55	11,911,752.56

其他说明：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5,295,957.01	
合计	75,295,957.01	

其他说明：

2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4,594,880.96		5,445,624.42	29,149,256.54	收到补助款
合计	34,594,880.96		5,445,624.42	29,149,256.54	

其他说明：

2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39,707,537.00						439,707,537.00

其他说明：

2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23,198,242.40		39,226,641.52	2,083,971,600.88
其他资本公积		6,608,000.00		6,608,000.00
合计	2,123,198,242.40	6,608,000.00	39,226,641.52	2,090,579,600.8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本公司已完成了对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2,950,000 股限制性普通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8.03 元，激励对象出资总额为 53,188,500.00 元，减少库存股 92,415,141.52 元，计入股本溢价 39,226,641.52 元。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确认股份支付费用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6,608,000.00 元。

27、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30,002,694.79	79,999,518.07	92,415,141.52	17,587,071.34
合计	30,002,694.79	79,999,518.07	92,415,141.52	17,587,071.3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

截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相关回购方案已执行完毕，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344,400 股，支付回购资金以及手续费合计 79,999,518.07 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本公司已完成了对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2,950,000 股限制性普通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8.03 元，激励对象出资总额为 53,188,500.00 元，减少库存股 92,415,141.52 元，计入股本溢价 39,226,641.52 元。

2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180,780.93	6,393,586.08	1,892,473.94	11,681,893.07
合计	7,180,780.93	6,393,586.08	1,892,473.94	11,681,893.0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规定，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依据，按照规定标准计算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2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1,904,259.69	32,051,532.71		243,955,792.40

合计	211,904,259.69	32,051,532.71	243,955,792.40
----	----------------	---------------	----------------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03,418,279.42	1,335,305,900.5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03,418,279.42	1,335,305,900.5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4,642,566.35	356,132,858.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051,532.71	35,730,941.12
应付普通股股利	96,581,595.96	52,289,538.14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89,427,717.10	1,603,418,279.4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情况说明：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46,015,199.43	297,411,048.79	811,888,539.66	297,269,603.74
其他业务	77,421.23		581,650.88	2,365,661.37
合计	846,092,620.66	297,411,048.79	812,470,190.54	299,635,265.11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碳纤维及织物	846,015,199.43	297,411,048.79					846,015,199.43	297,411,048.7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北京地区	806,513,711.29	278,131,342.44					806,513,711.29	278,131,342.44
其他地区	39,501,488.14	19,279,706.35					39,501,488.14	19,279,706.3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846,015,199.43	297,411,048.79					846,015,199.43	297,411,048.79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3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64,408.50	499,781.20
教育费附加	1,656,175.08	214,191.94
房产税	9,206,929.90	1,579,280.60
土地使用税	804,368.00	804,368.00
车船使用税	4,722.72	7,048.84
印花税	463,933.80	333,450.17
地方教育附加	1,104,116.73	142,794.63
环境保护税	444,387.51	94,495.85
合计	17,549,042.24	3,675,411.23

其他说明：

3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354,110.29	24,335,204.98
中介服务及咨询费	7,845,725.83	9,786,654.50
折旧费	4,149,226.58	5,026,722.45
业务招待费	2,916,035.61	2,422,488.40
股权激励	1,996,122.24	
安保绿化费	1,728,375.40	862,079.23
办公费	1,464,425.00	626,675.42
差旅费	926,663.02	660,370.74
会议费	851,097.16	647,743.72
燃料动力费	504,621.38	219,403.29
交通费	423,688.08	530,565.61
残保金	422,952.52	396,982.79
无形资产摊销	419,590.74	962,307.40
修理费	281,284.38	70,055.58
劳动保护费	201,803.66	132,856.41
物料消耗	16,306.40	9,100.11
其他	194,320.17	123,724.38
合计	55,696,348.46	46,812,935.01

其他说明：

3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47,321.81	1,032,341.30
包装费	1,079,107.32	1,109,396.40
业务招待费	514,812.46	193,734.24

折旧费	284,639.20	366,774.01
保险费	188,679.25	
差旅费	166,965.30	109,001.94
宣传费	152,207.54	
办公费	136,736.53	117,565.07
股权激励	124,476.80	
样品费	30,993.29	
其他	10,672.53	3,588.48
合计	4,536,612.03	2,932,401.44

其他说明：

3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及摊销	33,922,239.30	34,950,619.83
材料等直接投入	31,006,784.84	17,954,310.23
人员薪酬	26,721,060.45	21,420,547.40
燃料动力费	15,416,082.58	9,655,571.81
测试化验加工费	3,528,502.05	282,387.73
股权激励	2,819,158.72	
专家咨询费	1,628,301.88	1,094,005.37
设备改造费	1,344,771.15	
新产品设计	647,169.81	
仪器设备使用费	390,000.00	390,000.00
其他费用	85,644.80	15,900.35
合计	117,509,715.58	85,763,342.72

其他说明：

3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利息收入	5,160,307.93	9,417,134.97
银行手续费	159,759.32	58,375.01
合计	-5,000,548.61	-9,358,759.96

其他说明：

3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639,206.42	12,911,175.04
增值税加计抵减	2,371,324.76	1,905,841.9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32,752.36	101,153.04

合计	8,143,283.54	14,918,170.07
----	--------------	---------------

3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357,212.31	21,441,623.30
合计	15,357,212.31	21,441,623.30

其他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变动收益均为本公司遵照董事会相关决议实施溢余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3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86,671.7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496,885.48	5,681,794.80
合计	6,683,557.21	5,681,794.80

其他说明：

本期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均为公司遵照董事会相关决议实施溢余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本期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系注销子公司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产生。

40、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624,599.26	-6,293,575.1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459,832.11	-11,240,537.0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35.65	25,808.31
合计	16,082,695.72	-17,508,303.95

其他说明：

4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六、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7,073,474.09	
合计	-17,073,474.09	

其他说明：

4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714.67	99,798.81
合计	3,714.67	99,798.81

4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罚款收入	500.00		500.00
其他利得	1.45		1.45
合计	501.45		501.45

其他说明：

4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5,005,215.00	1,702,628.00	5,005,215.00
滞纳金	3,402,225.80		3,402,225.80
合计	8,407,440.80	1,702,628.00	8,407,440.80

其他说明：

本期发生的捐赠支出为对苏州市集萃教育基金会的捐赠。

4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0,119,017.78	53.45
递延所得税费用	4,861,340.25	49,806,640.81
合计	64,980,358.03	49,806,694.2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79,180,452.1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6,877,067.8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00,574.9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0,659,186.0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09,062.88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567,325.9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影响	-15,532,859.56
所得税费用	64,980,358.03

其他说明：

4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4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159,519.96	9,417,134.97
政府补助及个税手续费返还	326,334.36	8,401,623.87
其他往来款项		17,216,828.11
营业外收入	501.45	
合计	5,486,355.77	35,035,586.9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往来款	2,438,701.52	9,817,538.77
期间费用支出	18,600,839.51	16,537,991.77
银行手续费	159,759.32	58,375.01
合计	21,199,300.35	26,413,905.5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证券账户利息收入	787.97	4,128.51
合计	787.97	4,128.5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权回购相关款项	79,999,518.07	30,002,694.79
分红手续费	45,469.20	
子公司清算退还注册资本	7,513,000.00	
合计	87,557,987.27	30,002,694.7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5,244,676.76	51,280.25			75,295,957.01
合计		75,244,676.76	51,280.25			75,295,957.01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4,200,094.15	356,133,355.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990,778.37	17,508,303.9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4,643,801.01	166,784,713.81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729,747.52	2,511,288.5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14.67	-99,798.8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357,212.31	-21,441,623.3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83,557.21	-5,681,794.8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014,880.75	63,013,415.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53,540.50	-13,206,775.1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455,936.07	-8,429,067.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5,073,501.26	-416,817,879.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150,431.22	55,891,487.67
其他	4,501,112.14	2,682,798.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9,650,385.66	198,848,426.0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55,790,676.65	640,334,304.1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40,334,304.11	631,993,639.6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5,456,372.54	8,340,664.4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55,790,676.65	640,334,304.11
其中：库存现金	1,118,330.55	24,804.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54,672,346.10	640,309,499.6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5,790,676.65	640,334,304.11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货币资金	2,329,290.55	2,726,526.97	限定用途
合计	2,329,290.55	2,726,526.97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及摊销	33,922,239.30	34,950,619.83
材料等直接投入	31,006,784.84	17,954,310.23
人员薪酬	26,721,060.45	21,420,547.40
燃料动力费	15,416,082.58	9,655,571.81
测试化验加工费	3,528,502.05	282,387.73
股权激励	2,819,158.72	
专家咨询费	1,628,301.88	1,094,005.37
设备改造费	1,344,771.15	
新产品设计	647,169.81	
仪器设备使用费	390,000.00	390,000.00
其他费用	85,644.80	15,900.35
合计	117,509,715.58	85,763,342.7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17,509,715.58	85,763,342.72
资本化研发支出	0.00	0.00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2、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江苏常宏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25 年 1 月	90,000,000.00	90.00%

2.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元)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元)
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	清算	2025 年 12 月	22,174,525.06	241,280.03

4、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简碳纤维及复合材料(江苏)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常州市	常州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常宏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常州市	常州市	制造业	90.00%		投资设立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江苏常宏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10.00%	-560,699.41		2,689,300.59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苏常宏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48,078,387.50	40,839,911.80	88,918,299.30	366,899.47		366,899.4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苏常宏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5,606,994.09	-5,606,994.09	-4,285,091.57				

其他说明：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拉伸模量 540GPa 以上碳纤维工程化技术研究	5,221,926.63		1,300,705.04			3,921,221.59	与资产相关
碳纤维高技术研究重点实验室	83,333.29		50,000.02			33,333.27	与资产相关
千吨级 T800 级碳纤维工艺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4,199,999.87		800,000.02			3,399,999.85	与资产相关
M55J 级高强高模碳纤维十吨级工程化技术	3,639,049.98		699,999.98			2,939,050.00	与资产相关
1000 吨/年 ZT7H 碳纤维批量化生产及改进提升项目	5,925,000.04		1,128,571.44			4,796,428.60	与资产相关
三位一体设备购置补助	6,325,269.12		1,229,897.52			5,095,371.60	与资产相关
航空装备用高强高模碳纤维百吨级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8,000,000.00					8,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创新投入十强企业	273,000.00		81,900.00			191,100.00	与资产相关
一厂一管项目	927,302.03		154,550.40			772,751.63	与资产相关
小计	34,594,880.96		5,445,624.42			29,149,256.54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它收益	5,639,206.42	12,911,175.04
合计	5,639,206.42	12,911,175.04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信用情况、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五(一)4、五(一)6。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98.81%（2024 年 12 月 31 日：99.63%）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115,212,343.16	115,212,343.16	115,212,343.16		
应付账款	86,030,628.29	86,030,628.29	86,030,628.29		
其他应付款	7,733,443.62	7,733,443.62	7,733,443.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295,957.01	75,295,957.01	75,295,957.01		
小 计	284,272,372.08	284,272,372.08	284,272,372.08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28,011,846.78	28,011,846.78	28,011,846.78		
应付账款	56,536,258.43	56,536,258.43	56,536,258.43		
其他应付款	4,190,575.29	4,190,575.29	4,190,575.29		
小 计	88,738,680.50	88,738,680.50	88,738,680.50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75,244,676.76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银行理财产品		1,082,399,965.76		1,082,399,965.7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000,000.00	21,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82,399,965.76	21,000,000.00	1,103,399,965.7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合计为 1,082,399,965.76 元，其公允价值系以理财产品成本以及按照持有的期间对应发行方预计收益率计算的收益合计计量。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产业投资基金。对于此类投资，本公司综合考虑采用市场法和未来现金流折现等方法估计公允价值。对于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本公司以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较小。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常州融信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公司之子公司

江苏三强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公司
常州特诺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前监事控制的公司
江苏柯鲁威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胞弟控制的公司

其他说明：

3、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常州特诺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273,660.00		否	
江苏柯鲁威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62,199.13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常州融信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碳纤维	11,694.82	
江苏三强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碳纤维及织物	13,033,745.1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422,251.41	8,224,673.49

(7) 其他关联交易**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常州融信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048,000.00	470,866.40
	江苏三强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983,278.00	6,563.21		
小计		2,983,278.00	6,563.21	1,048,000.00	470,866.4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江苏柯鲁威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73,415.90	
小计		173,415.90	

5、关联方承诺

6、其他

与关联方共同投资

2025 年 1 月，公司与常州兴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瀚宇技术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江苏常宏功能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10,000.00 万元，从事新材料技术研发、制造等业务。股东出资金额和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	货币	90.00
常州兴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	货币	9.00
常州瀚宇技术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货币	1.00
合计	10,000.00		100.00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股票市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608,0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6,608,000.00

其他说明：

2025 年 9 月 8 日，公司 2025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

2025 年 9 月 26 日，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资金总额 6,331.05 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 1.00 元，计划份数上限为 6,331.05 万份，对应股份数上限为 351.1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0%。其中，295.00 万股用于首批参加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剩余 56.14 万股作为预留部分用于股东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后 12 个月内确定的参加员工，预留部分占员工持股计划拟受让股份总数的 15.99%。

本次计划拟授予首批参加的 103 名激励对象 295.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占总股本的 0.67%，激励对象中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 6 人，公司（含子公司）其他员工 97 人，本次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 18.03 元/股，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股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1,996,122.24	
研发人员	2,819,158.72	
销售人员	124,476.80	
生产人员	1,668,242.24	
合计	6,608,000.00	

其他说明：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2.28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2.2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56,480,456.74	836,741,517.22
1 年以内	356,480,456.74	836,741,517.22
1 至 2 年	45,646,328.58	10,609,072.60
2 至 3 年	2,460,461.75	1,131,440.00
3 年以上	1,570,288.36	1,486,848.36
3 至 4 年	1,570,288.36	1,486,848.36
合计	406,157,535.43	849,968,878.1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	406,157,535.43	100.00%	5,450,562.97	1.34%	400,706,972.46	849,968,878.18	100.00%	14,910,395.08	1.75%	835,058,483.10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合计	406,157,535.43	100.00%	5,450,562.97	1.34%	400,706,972.46	849,968,878.18	100.00%	14,910,395.08	1.75%	835,058,483.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56,480,456.74	784,257.00	0.22%
1-2年	45,646,328.58	885,538.77	1.94%
2-3年	2,460,461.75	2,210,478.84	89.84%
3年以上	1,570,288.36	1,570,288.36	100.00%
合计	406,157,535.43	5,450,562.9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910,395.08	-9,459,832.11				5,450,562.97
合计	14,910,395.08	-9,459,832.11				5,450,562.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A	256,042,572.90		256,042,572.90	63.04%	563,293.66
客户 C	111,163,663.49		111,163,663.49	27.37%	867,108.48
客户 K	15,519,549.60		15,519,549.60	3.82%	2,348,245.58
客户 V	14,298,917.68		14,298,917.68	3.52%	31,457.62

客户 ZD	4,323,230.40		4,323,230.40	1.06%	305,071.97
合计	401,347,934.07		401,347,934.07	98.81%	4,115,177.31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23,962.40	103,015.05
合计	123,962.40	103,015.0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29,600.00	107,700.00
合计	129,600.00	107,700.0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1,200.00	61,000.00
1 年以内	61,200.00	61,000.00
1 至 2 年	21,700.00	7,500.00
2 至 3 年	7,500.00	35,000.00
3 年以上	39,200.00	4,200.00
3 至 4 年	39,200.00	4,200.00
合计	129,600.00	107,700.0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9,600.00	100.00%	5,637.60	4.35%	123,962.40	107,700.00	100.00%	4,684.95	4.35%	103,015.05
其中：										
合计	129,600.00	100.00%	5,637.60	4.35%	123,962.40	107,700.00	100.00%	4,684.95	4.35%	103,015.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款项类别组合	129,600.00	5,637.60	4.35%
合计	129,600.00	5,637.6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4,684.95			4,684.95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952.65			952.65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637.60			5,637.6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押金	4,684.95	952.65				5,637.60
合计	4,684.95	952.65				5,637.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常州滨江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押金	50,000.00	1-2年、2-3年、3-4年	38.58%	2,175.00
常州滨江安居置业有限公司	押金	29,400.00	1年以内	22.69%	1,278.90
常州高达集成房屋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	21,000.00	1年以内	6.94%	391.50
司乐萌	押金	9,000.00	1-2年	4.01%	226.20
常州新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	5,200.00	3-4年	16.20%	913.50
合计		114,600.00		88.42%	4,985.1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0,908,393.92		100,908,393.92	24,254,500.00		24,254,500.00
合计	100,908,393.92		100,908,393.92	24,254,500.00		24,254,5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	14,254,500.00			14,254,500.00				
中简碳纤维及复合材料(江苏)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江苏常宏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8,393.92	90,908,393.92	
合计	24,254,500.00		90,000,000.00	14,254,500.00		908,393.92	100,908,393.92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46,015,199.43	297,411,048.79	811,888,539.66	297,269,603.74
其他业务	77,421.23		581,650.88	2,365,661.37
合计	846,092,620.66	297,411,048.79	812,470,190.54	299,635,265.1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碳纤维及织物	846,015,199.43	297,411,048.79					846,015,199.43	297,411,048.7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北京地区	806,513,711.29	278,131,342.44					806,513,711.29	278,131,342.44
其他地区	39,501,488.14	19,279,706.35					39,501,488.14	19,279,706.3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846,015,199.43	297,411,048.79					846,015,199.43	297,411,048.79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20,215.8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053,378.63	5,681,794.80
合计	6,273,594.47	5,681,794.80

6、其他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均为本公司遵照董事会相关决议实施溢余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本期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系注销子公司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产生。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90,386.40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93,582.00	其他收益-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1,854,097.79	现金管理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06,939.35	营业外收入及支出（捐赠支出、税务自查滞纳金）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91,258.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4,350.69	
合计	11,295,517.7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3%	0.72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7%	0.69	0.69